

第 1 日

耶穌打劫別西卜！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五 1~20，三 22~30

1 他們渡到海的對岸，到格拉森人的地區。2 耶穌一下船，就有一個污靈附身的人從墳墓迎著他走來。3 那人常住在墳墓裏，沒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鐵鍊也不能；4 因為人屢次用腳鐐和鐵鍊捆鎖他，鐵鍊被他掙斷，腳鐐也被他弄碎了，總沒有人能制伏他。5 他晝夜常在墳墓裏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打自己。6 他遠遠看見耶穌，就跑過來拜他，7 大聲呼叫說：「至高上帝的兒子耶穌，你為什麼干擾我？我指著上帝懇求你，不要叫我受苦！」8 這是因耶穌曾吩咐他說：「污靈啊，從這人身上出來！」9 耶穌問他：「你叫什麼名字？」他說：「我名叫群，因為我們數目眾多。」10 他就再三求耶穌不要叫他們離開那地方。11 在山坡那裏，有一大群豬正在吃食；12 污靈就央求耶穌，說：「求你打發我們進入豬群，好附著它們。」13 耶穌准了他們，污靈就出來，進入豬裏，那群豬就闖下山崖，投進海裏，淹死了。豬的數目約有二千。14 放豬的逃跑了，去告訴城裏和鄉下的人。眾人就來，要看發生了什麼事。15 他們來到耶穌那裏，看見那被鬼附的人，就是曾被群鬼所附的，坐著，穿著衣服，神智清醒，他們就害怕。16 看見這事的人把被鬼附的人所遇見的，和那群豬的事，都告訴了眾人，17 眾人就央求耶穌離開他們的地區。18 耶穌上船的時候，那曾被鬼附的人懇求要和耶穌在一起。19 耶穌不許，卻對他說：「你回家去，到你的親友那裏，將主為你所做多麼大的事和他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20 那人就走了，開始在低加坡里傳揚耶穌為他做了多麼大的事，眾人就都驚訝。（可五 1~20）

22 從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說：「他是被別西卜附身的」，又說：「他是靠著鬼王趕鬼的。」23 耶穌叫他們來，用比喻對他們說：「撒但怎能趕出撒但呢？24 一國若自相紛爭，那國就立不住；25 一家若自相紛爭，那家就立不住。26 撒但若自相攻打紛爭，他就立不住，必定滅亡。27 沒有人能進壯士家裏，搶奪他的東西；除非先綁住那壯士，否則無法搶奪他的家。28 我實在告訴你們，世人一切的罪和一切褻瀆的話都可以得到赦免；29 凡褻瀆聖靈的，卻永不得赦免，而要擔當永遠的罪。」30 因為他們說：「他是被污靈附身的。」（可三 22~30）

就在不久之前，耶穌才被「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可三 22~30）指控他是被污靈附身。來到第五章，沒被污靈附身的耶穌卻遇見一位真的被污靈附身的人。兩段同樣以污靈附身為主題的經文，先後見於第四章耶穌藉比喻教導人的前後。它們之間的呼應及共鳴實在不容忽視。事實上，這個「格拉森段落」（可五 1~20）的用詞，與前面「別西卜段落」（可三 22~30）的甚為一致：

1. 「沒有人能」（οὐ δύναμαι）
2. 「綁住／捆住／鐵鍊捆鎖」（δέω）
3. 「污靈」（πνεῦμα ἀκάθαρτον）
4. 「壯士／能」（ισχύω / ισχυρός）

相比之下，另外兩個符類福音的記載（太八 28~34，路八 26~39），就沒有用這些平行用詞去連結他們對別西卜的論述。事實上，馬太及路加都將他們的「別西卜段落」（太十二 22~32；路十一 14~23，十二 10），放在了「格拉森段落」（太八 28~34；路八 26~39）之後。由此可見，唯有馬可福音的讀者，當讀到這「格拉森段落」時，他們是帶著先前宗教領袖指控耶穌的記憶去閱讀的。細心的讀者就會留意到，兩個段落之間多個平行的鑰詞。就是這樣，宗教領袖對耶穌的指控（「別西卜段落」），成為了我們解釋「格拉森段落」的「詮釋鑰匙」（interpretative key）。

撒旦國度的威力明顯比人的浩大，能摧毀人的生命（可五 3~5）：「那人常住在墳墓裏，沒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鐵鍊也不能；因為人屢次用腳鐐和鐵鍊捆鎖他，鐵鍊被他掙斷，腳鐐也被他弄碎了，總沒有人能制伏他。他晝夜常在墳墓裏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打自己。」根據「別西卜段落」，這被污靈附身的人，已成為了勇士（撒旦）家中的「東西」。除非有一個比那壯士更大能的人進入他的家，綁住壯士，否則那「東西」（人）將無法被釋放及拯救。

按照「格拉森段落」，上帝的國已經來了，因為耶穌已經綁住撒旦，拯救那一直被撒旦「佔有」(possess) 的人。在人不能（可五 3~4），在神凡事都能，因為耶穌是一位比撒旦更大能的壯士，祂能進撒旦的家，將人的生命搶奪回來！

根據基督教的神學傳統，你我作為基督徒，我們的生命不會被污靈附身。但《聖經》從來都沒有看輕信徒與撒旦的爭戰。彼得就曾這樣提醒我們：「務要謹慎，要警醒。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咆哮的獅子，走來走去，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 8）換言之，你我每天都正在面對一場極為激烈的屬靈爭戰。你與我一不小心，都會陷入魔鬼的試探，被牠蒙蔽及迷惑。但感謝神，在人不能，在神凡事都能，因為耶穌已經來了。我們靠著祂，就能夠從撒旦勇士的禁錮中被釋放。

思想：

1. 你能相信耶穌是一位比撒旦更大能的勇士嗎？為什麼？
2. 你有什麼地方需要耶穌的釋放？你會向祂發出邀請，求祂的幫助嗎？

第2日

題目：一面倒的屬靈爭戰？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五 1~20

1 他們渡到海的對岸，到格拉森人的地區。2 耶穌一下船，就有一個污靈附身的人從墳墓迎著他走來。3 那人常住在墳墓裏，沒有人能捆住他，就是用鐵鍊也不能；4 因為人屢次用腳鐐和鐵鍊捆鎖他，鐵鍊被他掙斷，腳鐐也被他弄碎了，總沒有人能制伏他。5 他晝夜常在墳墓裏和山中喊叫，又用石頭打自己。6 他遠遠看見耶穌，就跑過來拜他，7 大聲呼叫說：「至高上帝的兒子耶穌，你為什麼干擾我？我指著上帝懇求你，不要叫我受苦！」8 這是因耶穌曾吩咐他說：「污靈啊，從這人身上出來！」9 耶穌問他：「你叫什麼名字？」他說：「我名叫群，因為我們數目眾多。」10 他就再三求耶穌不要叫他們離開那地方。11 在山坡那裏，有一大群豬正在吃食；12 污靈就央求耶穌，說：「求你打發我們進入豬群，好附著它們。」13 耶穌准了他們，污靈就出來，進入豬裏，那群豬就闖下山崖，投進海裏，淹死了。豬的數目約有二千。14 放豬的逃跑了，去告訴城裏和鄉下的人。眾人就來，要看發生了什麼事。15 他們來到耶穌那裏，看見那被鬼附的人，就是曾被群鬼所附的，坐著，穿著衣服，神智清醒，他們就害怕。16 看見這事的人把被鬼附的人所遇見的，和那群豬的事，都告訴了眾人，17 眾人就央求耶穌離開他們的地區。18 耶穌上船的時候，那曾被鬼附的人懇求要和耶穌在一起。19 耶穌不許，卻對他說：「你回家去，到你的親友那裏，將主為你所做多麼大的事和他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20 那人就走了，開始在低加坡里傳揚耶穌為他做了多麼大的事，眾人就都驚訝。

耶穌來，不是來尋找拯救污穢的靈 (τὰ πνεύματα τὰ ἀκάθαρτα)，因為污靈是不會悔改的，他們是屬於撒旦國度的。他們雖然「認識」耶穌，知道祂的身份正是神的兒子，但卻不會悔改跟隨耶穌，不會經歷生命的改變。故此，每當污靈伏在耶穌面前喊著「你是神的兒子」，甚至乎拜祂（可三 11, 五 6~7），這並不代表一份帶著感恩敬意的崇拜，只是反映個別污靈承認耶穌的權能在他們之上。

撒旦的國度，就是代表著一個執意敵擋上帝國度的陣營。作為這陣營之一的污靈，對耶穌的來臨是心存敵意的（可五 7）。可五 6~9 正是記載了耶穌與這班名叫「群」的污靈之間言語的鬥爭。耶穌要將他們從人身上趕出來，明顯是在攻擊撒旦的國度，會令到這班污靈「群」不悅，對他們來說這是一種干擾，甚至會叫他們受苦！可以想像，就如人面對威脅一樣，這班污靈一定會嘗試反抗耶穌的。可五 7 的內容，其實就是他們啟動防衛機制的表現。以下是幾個譯本對可五 7 的翻譯：

《和合修》：大聲呼叫說：「至高上帝的兒子耶穌，你為什麼攪擾我？我指著上帝懇求你，不要叫我受苦！」

《呂振中》：大聲呼叫說：「至高神的兒子耶穌，我與你有什麼相干？我指著神懇求你，不要叫我受苦！」

英文譯本 The Message：then bellowed in protest, “What business do you have, Jesus, Son of the High God, messing with me? I swear to God, don’t give me a hard time!”

根據《呂振中》的翻譯，可見這班污靈「群」不僅對耶穌的來臨十分不悅，他們甚至嘗試呼喚上帝去勒令耶穌不要叫他們受苦！留意中文譯本「懇求」的原文 (ὀρκίζω) 的一般字義是「嘗試藉上帝權柄去命令另一人」(to give a command to someone under oath)。我們可以這樣理解污靈的話：「我指著上帝勒令你（耶穌）」。

但污靈嘗試控制耶穌的行動當然得不到上帝的應允。事實上，污靈嘗試控制耶穌，但耶穌卻反過來掌控他們！藉著問污靈的名字（τί ὄνομά σοι），耶穌開始施行祂對污靈的掌控（註：根據猶太人兩約之間的傳統，命令污靈說出名字是趕鬼的其中一個步驟）。轉眼間，「群」就出來，進入豬裏，使豬都投進海裏並淹死了。耶穌與污靈的爭戰，戰力可謂十分懸殊，假如我們與撒旦的爭戰亦是這樣懸殊的戰果，這世界就會簡單得多。

其實經文也沒有將人世間的屬靈爭戰看得那麼簡單。我們留意城裏、鄉下的人以至眾人，他們都並未因那曾被污靈附身的人康復了而歡呼拍掌。一方面，因著見證耶穌這非比尋常的能力，他們感到害怕；但另一方面，他們卻央求耶穌離開他們的地區。或許，在這外邦人為主的地方（這是一個養豬之地），猶太人本身就不會太受歡迎；加上他們剛失去了二千隻豬，經濟實在大受打擊。耶穌的來臨，未有在他們當中成為什麼「好消息的起頭」（可一1）！

然而，福音已經在此地留下了種子。耶穌對那曾被鬼附的人說：「你回家去，到你的親友那裏，將主為你所做多麼大的事和他怎樣憐憫你，都告訴他們。」那人就走了，開始在低加坡里傳揚耶穌為他做了多麼大的事，眾人就都驚訝。（可五 19~20）就在這兩種對耶穌截然不同的反應之下，屬靈爭戰在低加坡里繼續展開，繼續「打劫」撒旦地盤，搶救生命。這屬靈爭戰，一點也不簡單！

思想：

1. 你最近有去你的「低加坡里」嗎？縱使不受歡迎，但你會再去嗎？為什麼？
2. 耶穌為那曾被鬼附的人做了大事。你覺得耶穌也曾為你做過什麼大事嗎？有嗎？有多大？

第3日

題目：擺上信心，與主相遇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五 25~34

25 有一個女人，患了經血不止的病有十二年，26 在好多醫生手裏受了許多苦，又花盡了她所有的，一點也不見好，反而更重了。27 她聽見耶穌的事，就夾在眾人中間，從後面來摸耶穌的衣裳，28 因她想：「我只摸到他的衣裳，就會痊癒。」29 於是她的流血立刻止住，她覺得身上的疾病好了。30 耶穌頓時心裏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就在眾人中間轉過來，說：「誰摸我的衣裳？」31 門徒對他說：「你看眾人擁擠著你，還說『誰摸我』呢？」32 耶穌周圍觀看，要見做這事的女人。33 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懼戰兢，來俯伏在耶穌跟前，將實情全告訴他。34 耶穌對她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回去吧！你的疾病痊癒了。」

希臘原文 $\sigma\acute{o}\zeta\omega$ 在這段經文共出現兩次，它們的意義卻不盡一樣。第一次的 $\sigma\acute{o}\zeta\omega$ 是見於可五 28~29：「因她想：『我只摸到他的衣裳，就會痊癒。於是她的流血立刻止住，她覺得身上的疾病好了。』」「痊癒」的原文是 $\sigma\acute{o}\zeta\omega$ ($\sigma\omega\theta\eta\sigma\omicron\mu\alpha\iota$)，字面意思是「我將被動地得醫治」。第二次的 $\sigma\acute{o}\zeta\omega$ 是見於可五 34：耶穌對她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回去吧！你的疾病痊癒了。」值得注意的是，在此翻譯 $\sigma\acute{o}\zeta\omega$ 的不是「痊癒」($\acute{\upsilon}\gamma\eta\acute{\varsigma}$)，而是「救」。「救」或「救治」的原文才是 $\sigma\acute{o}\zeta\omega$ ($\sigma\acute{\epsilon}\sigma\omega\kappa\acute{\epsilon}\nu$)，字面意思是「某人或某事物已經主動地對某人施行醫治」。

比較這兩段出現 $\sigma\acute{o}\zeta\omega$ 經文，女人得痊癒或救治的範圍及深度，似乎變得更廣及更深。在第一段（可五 28~29），馬可已經將焦點從有頭有臉、有名譽地位的會堂主管葉魯（可五 21~24）轉移到一個連名字也沒有的經血不止的女人（可五 25）。根據她的病情及猶太人的文化，這無名女人可能已經長時間活在羞恥及不潔（利十五 25~30）之中。隨著接觸到耶穌的衣裳，她的流血立刻止住，她自己覺得身上的疾病好了。按著廿一世紀科學主義的視野，這種超自然的「痊癒」似乎十分神奇；按著今時今日的神學視野，信徒亦或者會立即批判這女人的神學，懷疑她沒有上教會的基礎主日學課程。然而，根據初期教會的視野，一個人的力量確實會傳到他身所穿的衣服（可六 56，徒十九 11~12），甚至是他的影子上（徒五 15）。這無名女人就是這樣按著當時的敘事觀去觸摸耶穌的衣裳，並神奇地立即經歷醫治。耶穌亦沒有責備她。「神奇的痊癒」(wonderful healing) 發生了！然而，耶穌對女人的醫治尚未完結。

究竟是什麼醫治或救了那女人？真的是耶穌的衣裳嗎？按照當時的情景，有意或無意觸碰到耶穌衣裳的人，其實十分之多。然而，他們卻沒有從耶穌身上得著醫治或能力。真正救活女人的是她主動擺上的信心。從她的病情，可見她擺上了非常大的決心及信心，以致耶穌「頓時心裏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可五 30），並要「在眾人中間轉過來」（可五 30）去刻意尋找她。耶穌尋找她，當然不是為了怪責她，而是要進一步救治她。但這救治必須經過兩個步驟。

首先，這救治必須發生「在眾人中間」（ $\acute{\epsilon}\nu\ \tau\omicron\ \delta\chi\lambda\omega$ ，可五 30）。雖然無名女人經血不止的病，已經神奇地得了「痊癒」，但除了她之外沒有人知道。為了讓女人得著更全面的「痊癒」，耶穌便在眾人中間與女人「對質」。女人當初的確是感到恐懼與戰兢的（ $\phi\omicron\beta\eta\theta\epsilon\acute{\iota}\sigma\alpha\ \kappa\alpha\acute{\iota}\ \tau\rho\acute{\epsilon}\mu\omicron\upsilon\sigma\alpha$ ，可五 33），要她在眾人面前將「所有的真相」

（ $\pi\acute{\alpha}\sigma\alpha\nu\ \tau\eta\nu\ \acute{\alpha}\lambda\eta\theta\epsilon\iota\alpha\nu$ ，可五 33）向耶穌和盤托出，更會令她感到非常尷尬。然而，讓眾人一同見證她在肉體上的「痊癒」，其實也是讓她在社群關係中從別人的目光中得「痊癒」的契機。唯有這樣，女人的「社群存有」(social being) 才能得救治；唯有這樣，眾人才可以從此與女人一同確認她不再經血不止，她的羞恥及不潔（利十五 25~30）

才能得著完全的「痊癒」。

更重要的步驟是女人得醫治的「神學解釋」(theological interpretation)。耶穌若讓那女人走了，她對自己得痊癒的理解，就有可能會止於從一個「魔法師」(wonder worker)身上偷走了好處而已，但當耶穌說：「你的信救了你」(ἡ πίστις σου σέσωκέν σε，可五 34)，女人得痊癒的意義就開始超越了一般肉體或魔法師的醫治。這無名女人的信心或許是簡單的，但她對耶穌的「信心」(πίστις)卻是值得嘉許的。因著她主動擺上的信心，促成了的不僅是醫好經血不止的病，更是與主面對面的相遇及對話。

思想：

1. 或許你不一定與這女人受著同樣的苦，但你在生活中的種種苦楚或逆境，其實也是引發你對主擺上信心的契機。你有什麼苦楚，可以讓祂知道嗎？
2. 你願意跟那女人一樣，擺上一份使你與主相遇的信心嗎？為什麼？

第4日

題目：我可以擺上什麼樣的信心？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五 21~43

21 耶穌又坐船渡到對岸，有一大群人聚集到他身邊；他正在海邊。22 有一個會堂主管，名叫葉魯，也來了，一見到耶穌，就俯伏在他腳前，23 再三求他，說：「我的小女兒快要死了，求你去為她接手，使她痊癒，可以活下去。」24 耶穌就和他同去。有一大群人跟隨他，擁擠著他。

25 有一個女人，患了經血不止的病有十二年，26 在好多醫生手裏受了許多苦，又花盡了她所有的，一點也不見好，反而更重了。27 她聽見耶穌的事，就夾在眾人中間，從後面來摸耶穌的衣裳，28 因她想：「我只摸到他的衣裳，就會痊癒。」29 於是她的流血立刻止住，她覺得身上的疾病好了。30 耶穌頓時心裏覺得有能力從自己身上出去，就在眾人中間轉過來，說：「誰摸我的衣裳？」31 門徒對他說：「你看眾人擁擠著你，還說『誰摸我』呢？」32 耶穌周圍觀看，要見做這事的女人。33 那女人知道在自己身上所成的事，就恐懼戰兢，來俯伏在耶穌跟前，將實情全告訴他。34 耶穌對她說：「女兒，你的信救了你，平安地回去吧！你的疾病痊癒了。」

35 耶穌還在說話的時候，有人從會堂主管的家裏來，說：「你的女兒死了，何必還勞駕老師呢？」36 耶穌不理會他們所說的話，就對會堂主管說：「不要怕，只要信！」37 於是他帶著彼得、雅各和雅各的弟弟約翰同去，不許別人跟著他。38 他們來到會堂主管的家裏，耶穌看到一片吵鬧，並有人大聲哭泣哀號，39 就進到裏面，對他們說：「為什麼大吵大哭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著了。」40 他們就嘲笑耶穌。耶穌把他們都趕出去，帶著孩子的父母和跟隨的人進了孩子所在的地方，41 就拉著孩子的手，對她說：「大利大，古米！」翻出來就是說：「女孩，我吩咐你，起來！」42 那女孩子立刻起來走動——她已經十二歲了；他們就非常驚奇。43 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不要讓人知道這事，又吩咐給她東西吃。

按照馬可「三文治」式的佈局，「經血不止的女人段落」（可五 25~34）其實是夾在前後兩段（可五 21~24, 35~43）與葉魯有關的段落之中。故此，我們應該將兩段經文拼起來去讀。前後的經文提供了詮釋的框架，中間的經文提供了核心的信息。

與昨天的靈修經文一樣，我們亦在這「葉魯段落」中見到希臘原文 σώζω：「有一個會堂主管，名叫葉魯，也來了，一見到耶穌，就俯伏在他腳前，再三求他，說：『我的小女兒快要死了，求你去為她接手，使她痊癒，可以活下去。』」（可五 22~23）

「痊癒」在此的原文就是 σώζω (σωθῆναι)，字面意思是「某人被醫治」。故此，與經血不止的女人一樣，葉魯同樣面對肉體的苦楚，只是正在承受這苦楚不是他自己，而是他的小女兒。根據可五 21~24，他的女兒快要死了，為了使女兒痊癒，身為會堂主管的葉魯，也甘願放下身段，俯伏在耶穌腳前，再三求耶穌與他同去，而耶穌亦回應了他的懇求。在此刻，葉魯所理解的痊癒，基本上只是一種屬於一般身體疾病的醫治 (physical healing)。

然而，就在耶穌與葉魯一同前往他家的途中，耶穌卻竟然被一位婦女纏上。其實，這位婦女已經迅速地得著醫治，耶穌大可以與葉魯繼續上路，盡快趕達葉魯的家去救治那快要死去的女孩。但祂不單沒有這樣做！根據可五 33，祂似乎還花了大量的時間去聆聽那無名女人的整個故事。須知道，葉魯是一個德高望重的會堂主管，他向耶穌俯伏，已經吸引到一「大群人」（ὄχλος πολὺς，可五 24）來看熱鬧，但耶穌卻似乎毫無時間觀念，亦不懂分輕重，不懂策略性思考，忽視了事情的嚴重性，以致耽誤了時間

及延誤了醫治的最好時機！可以想像，當門徒與眾人一直聽耶穌與那女人對話的時候，他們的心都與葉魯一樣，感到十分的焦急，甚至對耶穌開始感到不滿。這種不滿在可五 35 去到一個高峰：「耶穌還在說話的時候，有人從會堂主管的家裏來，說：『你的女兒死了，何必還勞駕老師呢？』」葉魯、門徒及眾人最不想見到的情景出現了。

「耶穌，你在這裏做什麼？！」

耶穌說：「不要怕，只要信！」面對已死去的女兒，葉魯可以擺上這份信心嗎？面對隨時來臨的死亡，馬可福音的讀者可以擺上這份信心嗎？有趣的是，經文再沒有記載葉魯的反應。我們看見與聽見的就只有旁人正常的「吵鬧」或「哭泣哀號」，及耶穌不正常的反應：「為什麼大吵大哭呢？孩子不是死了，是睡著了」（可五 39）。或許，去到故事的最後，葉魯可以懂得欣賞耶穌的時間觀念。耶穌若沒有「耽誤」，他又怎能見證女兒的復活呢？

作為馬可福音的讀者，我們除了可以感到「非常驚奇」(ἐξέστησαν ἐκστάσει μεγάλῃ) 之外，亦可以從那無名女人身上，找到擺上這種信心的鼓勵。兩個女子：一個是仿佛已經死去的女人，另一個是實際已經死去的小女孩。透過她們的故事，我們找到了擺上更大信心的憑據，因為耶穌就是那位得勝疾病和死亡的主。

思想：

1. 代入葉魯的角色，當耶穌停下來與那女人對話，以致延誤醫治你的小女兒，你會有什麼感覺？你也曾經不明白上帝的心意，或覺得上帝對你不公，偏待其他人嗎？從這段經文，你有得著什麼啟發嗎？
2. 上帝期待你對祂擺上什麼樣的信心？你覺得那要求合理嗎？你會怎樣回應祂？為什麼？

第 5 日

題目：不要教耶穌成為我們的絆腳石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1~6a

1 耶穌離開那裏，來到自己的家鄉；門徒也跟從他。2 到了安息日，他在會堂裏教導人。眾人聽見，就很驚奇，說：「這人哪來這本事呢？所賜給他的是什麼智慧？他手所做的是何等的異能呢？3 這不是那木匠嗎？不是馬利亞的兒子雅各、約西、猶大、西門的長兄嗎？他姊妹們不也是在我們這裏嗎？」他們就厭棄他。4 耶穌對他們說：「先知除了在本鄉、本族和自己的家之外，沒有不被尊敬的。」5 耶穌在那裏不能行什麼異能，不過為幾個病人接手，治好他們。6 他也詫異他們不信。

這是一幅似曾相識的畫面。就在可三 21，耶穌的親人也曾拒絕耶穌：「耶穌的家人聽見，就出來要拉住他，因為他們說他癲狂了。」在可六 1~6，這班耶穌的鄉里就如耶穌的家人一樣，以地上的眼光去看祂。他們的反應與前面的葉魯及經血不止的女人形成強烈的對比。他們對耶穌的「地上知識」，成為了他們獲取「屬靈知識」的阻隔。馬可在可六 6 描述的耶穌，是一個充滿人性及「無能」的人：「耶穌在那裏不能行什麼異能...」(καὶ οὐκ ἐδύνατο ἐκεῖ ποιῆσαι οὐδεμίαν δύναμιν)。相比另外兩卷符類福音的記載（太十三 53~58、路四 16~30），馬可的耶穌似乎顯得更容易受人影響。

然而，這些鄉里其實並非完全未有見證耶穌的大能，他們聽見了耶穌在會堂裏的教導，他們察覺到其中充滿智慧，他們甚至似乎曾直接或間接見證耶穌施行異能。然而，這些教他們感到驚訝（ἐκπλήσσω，可六 2）的認知卻沒有更新他們的故事，他們的視野（horizon），容不下耶穌這個異數；他們的故事佈局（plot configuration），容不下耶穌這個先知。就如當時大部份的以色列人一樣，他們不尊重耶穌。在他們眼中，他只是一個木匠，與其他以勞力為生的人沒有兩樣。

他們不尊敬耶穌的態度亦顯示在他們稱呼他為「馬利亞的兒子」。根據猶太人的文化，縱使一個人的父親已經死去，別人仍然會稱呼他為他父親的兒子或女兒，將某人稱呼為其母親的兒子，本身就是一個不敬的行為（參士師記十一 1）。他們這樣稱呼耶穌，亦有可能是反映出他們視耶穌為馬利亞的私生子，若是這樣，他們自然更難接受耶穌的先知身份了。「他們就厭棄他」（可六 3）的原文是 ἐσκανδαλίζοντο ἐν αὐτῷ，更準確的字面意思是「他們因他而絆倒」（參《新漢語》的注釋）。這是一幅教人傷感的圖畫：因著他們對耶穌先入為主的認知，耶穌在那裏不能行什麼異能，他能做的，只是一個教他們跌倒的「絆腳石」。

思想：

1. 我們雖然不是耶穌的鄉里，但每當我們自以為自己已經完全認識上帝的時候，我們就會開始阻止耶穌在我們身上「行異能」。你覺得自己在什麼地方最容易以為自己已經完全認識上帝？
2. 當你被自己對上帝錯誤的理解所絆倒時，你的生活會有什麼特徵？你可以怎樣保守自己不致落入這個陷阱？

第 6 日

題目：約翰竟然就「是」以利亞！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14~29

14 耶穌的名聲傳開了，希律王也聽見。有人說：「施洗的約翰從死人中復活了，因此才有這些異能在他裏面運行。」 15 但別人說：「他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先知，正如先知中的一位。」 16 希律聽見卻說：「是我所斬的約翰，他復活了。」 17 原來，希律為他兄弟腓力的妻子希羅底的緣故，派人去抓了約翰，把他綁了在監獄裏，因為希律已經娶了那婦人。 18 約翰曾對希律說：「你佔有你兄弟的妻子是不合法的。」 19 於是希羅底懷恨他，想要殺他，只是不能。 20 因為希律怕約翰，知道他是義人，是聖人，所以就保護他，雖然聽了他的講論十分困惑，仍然樂意聽他。 21 有一天，恰巧是希律的生日，希律擺設宴席，請了大臣、千夫長和加利利的領袖。 22 他的女兒希羅底進來跳舞，使希律和同席的人都很高興。王就對女孩說：「無論你要什麼，向我求，我都會給你」； 23 又對她多次起誓說：「無論你向我求什麼，就是我國家的一半，我也會給你。」 24 她就出去對她母親說：「我該求什麼呢？」她母親說：「施洗約翰的頭。」 25 她就急忙進去見王，求他說：「我願王立刻把施洗約翰的頭放在盤子裏給我。」 26 王就很憂愁，然而因他所發的誓，又因同席的人，不願食言， 27 就立刻派一個衛兵，吩咐拿約翰的頭來。衛兵就去，在監獄裏斬了約翰， 28 把頭放在盤子裏，拿來給那女孩，她就給她母親。 29 約翰的門徒聽到了，就來把他的屍體領去，放在墳墓裏。

整卷馬可福音只有兩段經文沒有提及耶穌，而那兩段經文的焦點都是施洗約翰（或者我們可以稱他為第一男配角）。第一段是記載他在曠野傳講悔改信息，並在約旦河為以色列人施洗（可一 4~8）；第二段就是本段，記載了他的死。根據經文，施洗約翰被斬的原因是因他批評希律娶了他兄弟腓力的前妻希羅底。根據猶太人的律法，人不可與自己未死之兄弟的（前）妻結婚：

利十八 16：不可露你兄弟妻子的下體，這是你兄弟的下體。

利廿 20~21：人若娶了自己兄弟的妻子，就露了他兄弟的下體，這是不潔淨的事，他們必沒有子女。

因著這指控，希羅底的立場非常鮮明：她憎恨約翰，一心要殺死他（可六 19）。相比之下，希律·安提帕（加利利及比利亞的分封王）的立場就顯得模稜兩可。一方面他「怕約翰，知道他是義人，是聖人，所以就保護他，雖然聽了他的講論十分困惑，仍然樂意聽他」（可六 10）；但另一方面，他又因著希羅底，「派人去抓了約翰，把他綁了在監獄裏」（可六 17）。然而，相比起「怕約翰」，希律似乎更「怕老婆」，就在一次自己的生日宴會中，希律因著隨口對女兒作出承諾，便最終忠心地遵守承諾，派人在監獄裏斬了約翰。

值得注意的是，不少聖經學者都留意到，希律與希羅底對約翰的迫害，與昔日亞哈與耶洗別對以利亞的逼迫，有著很強烈的平行及共鳴。第一，男的個性較猶豫，女的則較心狠手辣；第二，男的最終都願聽從女的吩咐（王上十九 1~2、廿一）；第三，約翰代表上帝指責希律與希羅底，以利亞則代表上帝指責亞哈與耶洗別。就在這種種的平行及共鳴裏，我們再一次見證約翰就「是」末世的以利亞，要為彌賽亞及上主預備人的心。這種平行閱讀，就是筆者常說的「新約故事疊舊約故事」，或簡稱「故事疊故事」。

以色列人常以為在彌賽亞來臨之先，以利亞會以一個大能勇士的姿態到來，帥領以色列

列人擊敗異教外邦，哪知在上帝的計劃裏，這大能的以利亞是藉施洗約翰傳悔改洗禮的事奉為開始，並以在監裏被斬首而結束。不接受約翰是以利亞的，也不會接受耶穌是彌賽亞；接受約翰是以利亞的，就會接受耶穌是彌賽亞。

思想：

1. 你知道你怕誰嗎？為什麼你要怕他？你怕他，是否因為你怕某些事情會臨到你？
2. 你心目中理想的信仰觀，較像以色列人期待的舊約以利亞，還是新約的施洗約翰？為什麼？要接受施洗約翰是以利亞，對你來說困難嗎？為什麼？

第 7 日

題目：為主被拒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6b~13, 30

6b 耶穌走遍周圍鄉村教導人。7 他叫了十二個使徒來，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地出去，也賜給他們權柄制伏污靈，8 並且吩咐他們：途中不要帶食物和行囊，腰袋裏也不要帶錢，除了手杖以外，什麼都不要帶；9 只要穿鞋子，也不要穿兩件內衣。10 他又對他們說：「你們無論到何處，進哪家，就住在哪裏，直到離開那地方。11 若有什麼地方的人不接待你們，不聽你們，你們離開那裏的時候，要跺掉你們腳上的塵土，證明他們的不是。」12 使徒就出去傳道，叫人悔改，13 又趕出許多鬼，用油抹了許多病人，治好他們。

30 使徒們聚集到耶穌那裏，把一切所做的事、所傳的道全告訴他。

馬可再次將兩個故事交叉地鋪排。昨天談及的經文（可六 14~29）就是「三文治餡」，詳盡地記述了約翰的死因及經過，而今天的經文就是「三文治皮」，記錄了耶穌差遣十二使徒出去傳道及趕鬼。為何馬可要將這兩段看似沒有關係的經文揉合在一起？按照詮釋「馬可三文治」(Markan Sandwiches) 佈局的一般原則，前後的經文提供了詮釋的框架，中間的經文提供了核心的信息。這樣，我們可以怎樣理解「使徒奉差遣」及「施洗約翰被斬」兩者之間的關係？

首先，這是一次不尋常的差遣：「途中不要帶食物和行囊，腰袋裏也不要帶錢，除了手杖以外，什麼都不要帶；只要穿鞋子，也不要穿兩件內衣。」今天你我去佈道，或許不會這樣要求弟兄姊妹吧？但或許，作為耶穌第一次對使徒的差遣（六 30 應該是唯一段馬可以「使徒」去稱呼門徒的經文），是次行動是具有特別的象徵性意義的。一方面，根據舊約教導及古近東的文化，接待自遠方來的客旅 (hospitality) 本是常態，是所有人當盡之責任；但另一方面，使徒是次帶來的福音信息，卻不會被所有以色列人歡迎（是次使徒佈道趕鬼的地方應該是在加利利一帶），甚至會引來他們的反感，繼而拒絕使徒。故此，當那些人不接待及不聽使徒，實際上是在拒絕一些手上沒有食物、行囊、錢及兩件內衣的同胞，是一個非常不近人情及不尊重人的行動。

然而這種對人之不敬，若與對耶穌之不敬相比，其實還是小事吧？就如耶穌家鄉拿撒勒人一樣，不少以色列人拒絕接受耶穌及祂的信息，就連模稜兩可的希律·安提帕最終亦選擇聽從妻子而不聽從約翰。拒絕的人有禍了，因為他們拒絕的不是人，乃是至高的聖潔主。根據猶太人的傳統，外邦的塵土是不潔的，為免耶路撒冷受玷污，人從外邦城鎮回耶城之前，都應該將來自不潔外邦之地的塵土跺下去。大家亦可參考以下幾段經文：

無論進哪一城，人若不接待你們，你們就到大街上去，說：「就是你們城裏的塵土粘在我們的腳上，我們也當著你們擦去。但是，你們該知道上帝的國臨近了。」（路十 10~11）

耶穌又對門徒說：「聽從你們的就是聽從我；棄絕你們的就是棄絕我；棄絕我的就是棄絕差遣我來的那位。」（路十 16）

但猶太人挑唆虔敬尊貴的婦女和城內有名望的人，迫害保羅和巴拿巴，把他們趕出境外。二人對著眾人跺掉腳上的塵土，然後往以哥念去了。（徒十三 50~51）

故此，「跺掉你們腳上的塵土，證明他們的不是」（可六 11）不是一個沒有禮貌的舉動，而是一份對上帝效忠的宣告及見證。若不將腳上的塵土跺掉，等於表明聖潔的上帝與不潔的世界沒有什麼兩樣，信徒亦可以同時效忠兩方，沒有矛盾。然而施洗約翰沒有這樣做，他選擇了效忠上帝，最終招致殺身之禍，而這亦會成為不少使徒的最終下場。

思想：

1. 效忠上帝並非代表要離開這世界，但卻往往代表要跟這世界某些人及其行徑「割席」。你要跟什麼「割席」？為什麼？
2. 「被拒」原是耶穌基督、使徒以及信徒的必經信仰歷程。這樣，每次的被拒及跺掉腳上塵土，就成為了我們更深認識耶穌的契機。你試過為主被人拒絕嗎？你願意為主被人拒絕嗎？你可以怎樣為主被拒？

第 8 日

題目：我不單需要食物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31~44

31 他就說：「你們來，同我私下到荒野的地方去歇一歇。」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他們連吃飯的時間也沒有。32 他們就坐船，私下往荒野的地方去。33 眾人看見他們走了，有許多認識他們的，就從各城步行，一同跑到那裏，比他們先趕到了。34 耶穌出來，見有一大群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開始教導他們許多事。35 天已經很晚，門徒進前來，說：「這地方偏僻，而且天已經很晚了，36 請叫眾人散去，他們好往四面的鄉鎮村莊去，自己買些東西吃。」37 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給他們吃吧！」門徒對他說：「我們要拿兩百個銀幣去買餅給他們吃嗎？」38 耶穌說：「你們有多少餅？去看看。」他們知道後就說：「有五個，還有兩條魚。」39 耶穌吩咐他們，叫眾人一組一組地坐在青草地上。40 眾人就一群一群地坐下，有一百的，有五十的。41 耶穌拿著這五個餅和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擺在眾人面前，也把那兩條魚分給眾人。42 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43 門徒把餅和魚的碎屑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44 吃餅的男人共有五千。

門徒奉差遣去傳道，除了會經歷被人拒絕之外，亦有可能得到正面反應。耶穌與門徒之所以「連吃飯的時間也沒有」（可六 31），正是因為很多人透過門徒最近的傳道與趕鬼（可六 6~13, 30），已經認識了他們。根據可六 44，單是成年的男人已經有五千，連同婦女與小孩，耶穌眼前的人群可能超過一萬人。或許是因為參與人數之眾多，這件「餵飽五千人事件」，亦是唯一一個四卷福音書都有記載的事件（除了耶穌的復活之外），可見這事件實在非常重要。

然而，這件事的首要意義並不是「食飽人個肚」（餵飽人的肚子），而是耶穌的身份。留意：耶穌看見他們後的第一個反應及行動，不是滿足他們的肉體需要，而是「教導他們許多事」（可六 34）。一般人看見「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這句話，或許會即時想起眾人如同羊群需要食物，但在耶穌眼中，人群需要的卻不單是食物。

經文說他們身處「荒野」（ἐρημον，可六 31），一般的理解是遠離城鎮之地。但原來根據舊約（《七十士譯本》），這字除了翻作「荒野」之外，更多時候是代表「曠野」。根據以色列人的歷史，他們正是在曠野與上帝相遇，蒙福及受試煉。其中一個主宰他們能否配合上帝心意的關鍵，就是有沒有牧者去到帶領他們。有牧者，以色列人就會蒙祝福；沒有牧者，以色列人就會在試煉中失敗，偏離上主的律法，並受到外邦的欺壓。曠野就是這樣成為了一個歷史的記號，教以色列人想起一段又一段既有光輝、又有血淚的歷史。猶太人會怎樣形容那些痛苦回憶呢？「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

我們雖然不在那「荒野」一同見證一萬人「開餐」，但我們也可以因著認識耶穌，發現那些比食物更重要的需要。因為：

人活著，不是單靠食物，乃是靠上帝口裏所出的一切話。（太四 4b）
我來了，是要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十 10）

思想：

1. 你覺得自己最常看見自己哪一方面的需要？為什麼會這樣？你滿意嗎？
2. 你認為你可以怎樣教自己更關注「食物」以外的深層需要？

第9日

題目：我喜歡這個牧人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31~44

31 他就說：「你們來，同我私下到荒野的地方去歇一歇。」這是因為來往的人多，他們連吃飯的時間也沒有。32 他們就坐船，私下往荒野的地方去。33 眾人看見他們走了，有許多認識他們的，就從各城步行，一同跑到那裏，比他們先趕到了。34 耶穌出來，見有一大群的人，就憐憫他們，因為他們如同羊沒有牧人一般，於是開始教導他們許多事。35 天已經很晚，門徒進前來，說：「這地方偏僻，而且天已經很晚了，36 請叫眾人散去，他們好往四面的鄉鎮村莊去，自己買些東西吃。」37 耶穌回答他們說：「你們給他們吃吧！」門徒對他說：「我們要拿兩百個銀幣去買餅給他們吃嗎？」38 耶穌說：「你們有多少餅？去看看。」他們知道後就說：「有五個，還有兩條魚。」39 耶穌吩咐他們，叫眾人一組一組地坐在青草地上。40 眾人就一群一群地坐下，有一百的，有五十的。41 耶穌拿著這五個餅和兩條魚，望著天祝福，擘開餅，遞給門徒，擺在眾人面前，也把那兩條魚分給眾人。42 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43 門徒把餅和魚的碎屑收拾起來，裝滿了十二個籃子。44 吃餅的男人共有五千。

誰是以色列人歷史中最偉大的牧者？不少人應該會認同是摩西。當摩西在自己將死之際，曾在曠野這樣為以色列人代求：

摩西對耶和華說：「願耶和華，賜萬人氣息的上帝，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可以在他們面前出入，引導他們進出，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民數記廿七 15~17）

自從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後，摩西就成為了以色列人的牧者。經過四十年的曠野路，以色列終於可以進入應許之地。摩西因著愛以色列人，就求上帝立一個人治理會眾，可以在他們面前出入，引導他們進出，免得耶和華的會眾如同沒有牧人的羊群一般。值得注意的是，這次代求是發生於以色列人征戰迦南外族的階段。就在一場又一場的戰爭裏，以色列人需要一位能夠「在他們面前出入，引導他們進出」的軍事領袖去保護及牧養他們。在摩西的時代，這位接班人就是約書亞 (Ἰησοῦς)。就是這位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趕出迦南地七個比他們更強大的國家（申七 1、徒十三 19），牧者與軍事領袖兩種角色就是這樣結合起來，並深印於猶太人的記憶裏（參詩七十八 52~54）。

可惜的是，昔日摩西的擔心，最終在以西結的時代成真，猶大國被巴比倫打敗：「它們因無牧人就分散；既分散，就成為一切野獸的食物。我的羊流落眾山之間和各高岡上，分散在全地，無人去尋，無人去找」（結卅四 5~6）。然而，上主並沒有放棄以色列人。祂應許在將來必定會有一個牧人「新大衛」來牧養他們（結卅四 23~25）。究竟誰是這位「新大衛」呢？是那重建耶路撒冷城牆的尼希米嗎？是那為第二聖殿立根基的所羅巴伯嗎？是那驅逐希臘王安提阿古的馬加比嗎？以色列人一次又一次的希望，一次又一次的失望。耶穌 (Ἰησοῦς)，就是在這樣的歷史背景來到這個世界：來到一個以色列人想強迫他藉軍事行動去作王的世界。耶穌卻沒有順應他們的期望，祂選擇了死在十字架上。大部份的以色列人亦因此拒絕了這位牧者。在他們眼中，祂實在太軟弱無力了。

這種福音，實在太軟弱無力了。你也有同感嗎？

思想：

1. 第一世紀的猶太人若要接受耶穌，就必須跨過以上這種「心理障礙」，才能擁戴祂成為他們的牧者。廿一世紀的你，有沒有類似的心理障礙？為什麼？
2. 耶穌的福音是否真的軟弱無力？為什麼？

第 10 日

題目：不是鬼，是什麼？

作者：葉應霖

經文：六 45~52

45 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先渡到對岸，到伯賽大去，等他叫眾人散去。46 他辭別了他們，就往山上去禱告。47 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穌獨自在岸上。48 他看見門徒因風不順，搖櫓很苦。天快亮的時候，他在海面上走，往他們那裏去，想要超過他們。49 但門徒看見他在海面上走，以為是鬼怪，就喊叫起來；50 因為他們都看見了他，甚為驚慌。耶穌連忙對他們說：「放心！是我，不要怕！」51 於是他到他們那裏，一上船，風就停了；他們心裏十分驚奇。52 這是因為他們不明白那分餅的事，心裏還是愚頑。

耶穌要繼續向門徒更多啟示祂自己的身份，但門徒「心裏還是愚頑」，不明白那分餅的事。門徒不明白的事可以有許多，但馬可關心的，當然不是耶穌如何能將五個餅及兩條魚變成餵飽一萬人以上的食物，而是門徒對耶穌之身份及使命的理解。值得注意的是，除了路加之外，另外三卷福音書都將這段「耶穌在水面上行」列於「五餅二魚」的事件之後。由此可推論，這兩件事情縱使不是接連發生的，但在門徒認識耶穌基督的屬靈旅程上，卻具有非常緊密的連貫關係。

事情發生於「天快亮」（《新漢語》翻作「夜裏四更天」，περί τετάρτην φυλακὴν τῆς νυκτός），即早上三點至六點的時候。因著逆風，門徒划船非常吃力（參《新漢語》的翻譯）。根據可六 47，從前一天的晚上（ὄψιμος）開始，耶穌已經在岸上看見船在加利利海之中。由此推論，耶穌似乎刻意延後了祂在海面上走向門徒的時間。來到早上三點至六點之際，天也許有一點微光了，門徒亦應該感到筋疲力竭，就在這模糊不清但又不致完全黑暗的時候，耶穌在海面上走向門徒。當耶穌一上船，風就停了。

在這過程中，門徒先後有三個反應：第一是因以為耶穌是鬼怪（φάντασμα）而感到「驚慌」（ἐταράχθησαν）。這個反應應該最容易被我們掌握，誰在漆黑海上看見鬼影而能不驚慌呢？然而，較為容易被忽略的是門徒的第二個反應：「十分驚奇」（λίαν ἐν ἑαυτοῖς ἐξίσταντο，《新漢語》的翻譯是「非常詫異」），字面意思可能是「教人失去一切的常理」，這個反應是因為耶穌一上船風就停了。就如上次耶穌平靜風浪的時候一樣（可四 35~41），耶穌超越風浪的能力，再一次教門徒對祂的身份感到非常困擾。

馬可關心的正是這種困擾。因為門徒還未明白那分餅的事，還未能從中看透耶穌的身份，他們的心還是「愚頑」（《新漢語》譯作「頑梗」）。門徒既未看見耶穌就是那位牧人「新大衛」，自然亦不能看見祂就是那位為萬民擺設宴席的上帝（賽廿五 6~9），更不能知道祂就是那位「我是」（ἐγώ εἰμι）的上帝（出三 14）。馬可福音的門徒，就是這麼地愚笨。

我們何嘗不是？

思想：

1. 面對這班愚頑的門徒，你有什麼共鳴嗎？為什麼？
2. 耶穌與門徒短暫的分離，雖然令他們陷入短暫的驚恐及「失常」，但卻為他們締造了又一次進深認識耶穌的機會。你願意走進這種狀態及經驗嗎？為什麼？

第 11 日

題目：當上帝的榮耀在我面前經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六 45~52

45 耶穌隨即催門徒上船，先渡到對岸，到伯賽大去，等他叫眾人散去。46 他辭別了他們，就往山上去禱告。47 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穌獨自在岸上。48 他看見門徒因風不順，搖櫓很苦。天快亮的時候，他在海面上走，往他們那裏去，想要超過他們。49 但門徒看見他在海面上走，以為是鬼怪，就喊叫起來；50 因為他們都看見了他，甚為驚慌。耶穌連忙對他們說：「放心！是我，不要怕！」51 於是 he 到他們那裏，一上船，風就停了；他們心裏十分驚奇。52 這是因為他們不明白那分餅的事，心裏還是愚頑。

可六 48 有一個看似無關痛癢的短句：「想要超過他們」。按上文下理，耶穌是正在海面上走往門徒的船去。「想要超過他們」的意思，似乎就是「扒頭」（超越）(overtaking)，換句話說，就是耶穌於海面上行走的步速，比正於逆風中搖櫓划船的門徒更快。耶穌這樣做的目的，或許就是要證實門徒的無能，及祂的大能吧？當門徒被逆風所勝，耶穌卻完勝任何風阻，耶穌之偉大進一步被祂超越大自然的威力所證實。

然而，這種詮釋手法卻忽視了舊約在這段新約當中的角色。一方面，「想要超過他們」的原文是 ἤθελεν παρελθεῖν αὐτούς，《呂振中》的翻譯是「想要在他們旁邊走過去」，筆者就會譯作「想要在他們旁邊經過」。另一方面，參考以下幾段舊約經文，我們就會發現這句「想要超過他們」，好有可能是在「共鳴」昔日上帝同樣在祂僕人（例如摩西及以利亞）面前經過的處境，並藉著新約故事疊著舊約故事的敘事邏輯，去解開耶穌在門徒面前經過 (παρέρχομαι)，原來是要彰顯祂的神性 (disclose His theophany)，而非賣弄祂的速度或能力 (showoff His speed or ability)：

耶和華說：「我要顯示我一切的美善，在你面前經過 (παρέρχομαι)，並要在你面前宣告耶和華的名。我要恩待誰就恩待誰，要憐憫誰就憐憫誰。」（出卅三 19，另參出卅三 22、卅四 6）

耶和華說：「你出來站在山上，在耶和華面前。」看哪，耶和華從那裏經過 (παρέρχομαι)。在耶和華面前有烈風大作，山崩石裂，耶和華卻不在風中；風後有地震，耶和華也不在其中；（王上十九 11）

可惜。此刻門徒的屬靈眼睛仍然看不見上帝的榮耀。當基督嘗試顯現自己的神性，門徒卻以為是鬼怪！就算耶穌再以昔日上帝的自我稱呼：「我是」（ἐγώ εἰμι，出三 14、賽四十三 25）來進一步揭示自己，門徒的視野仍然被蒙蔽。他們的心還是愚頑（可六 52）。馬可福音的門徒，就是這麼地愚笨。

我們何嘗不是？

思想：

1. 耶穌或許今天不會在我們面前示範在海面上行走，但聖靈卻每天都在我們心中工作，為要叫我們看見祂的榮耀。你慣常在什麼屬靈操練中看見神的榮耀？
2. 你上一次看見神的榮耀，是在什麼時候？你確知你正看見從神而來的榮耀嗎？面對那榮耀，你有什麼反應？對你的屬靈生命有什麼提醒？

第 12 日

題目：生病了，但不是因為食錯野（吃錯東西）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七 1~23

1 有法利賽人和幾個從耶路撒冷來的文士聚集到耶穌那裏。2 他們曾看見他的門徒中有人用不潔淨的手，就是沒有洗的手吃飯。3 法利賽人和所有的猶太人都拘守古人的傳統，若不按規矩洗手就不吃飯；4 從市場來，若不洗淨也不吃飯；他們還拘守好些別的規矩，如洗杯、罐、銅器、床鋪*等。5 法利賽人和文士問他說：「你的門徒為什麼不照古人的傳統，竟然用不潔淨的手吃飯呢？」6 耶穌對他們說：「以賽亞指著你們假冒為善的人所預言的說得好。如經上所記：

‘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他們的心卻遠離我。7 他們把人的規條當作教義教導人；他們拜我也是枉然。’8 你們是離棄上帝的誡命，拘守人的傳統。」

9 耶穌又說：「你們誠然是廢棄上帝的誡命，為要守自己的傳統。10 摩西說：‘當孝敬父母’；又說：‘咒罵父母的，必須處死。’11 你們倒說：‘人若對父母說：我所當供奉你的已經作了各耳板’（各耳板就是奉獻的意思），12 你們就容許他不必要再奉養父母。13 這就是你們藉著繼承傳統，廢了上帝的話。你們還做許多這樣的事。」

14 耶穌又叫眾人來，對他們說：「你們都要聽我的話，也要明白。15 從外面進去的不能玷污人，惟有從裏面出來的才玷污人。」17 耶穌離開眾人，進了屋子，門徒就問他這比喻的意思。18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也是這樣不明白嗎？難道你們不瞭解，凡從外面進去的不能玷污人嗎？19 因為不是進入他的心，而是進入他的肚子，又排入廁所。」（這是說，各樣的食物都是潔淨的。）20 耶穌又說：「從人裏面出來的，那才玷污人；21 因為從人心裏發出種種惡念，如淫亂、偷盜、凶殺、22 姦淫、貪婪、邪惡、詭詐、淫蕩、嫉妒、毀謗、驕傲、狂妄。23 這一切的惡都是從裏面出來，且能玷污人。」

可七 1~23 的三段經文，都是與以色列傳統的潔淨禮儀有關。在可七 1~8，我們看見法利賽人和文士指控耶穌及耶穌的初步回應；在可七 9~13，我們看見耶穌反過來指出他們的傳統是廢棄上帝誡命；在可七 14~23，我們看見耶穌進一步針對真正玷污人的來源，直接地挑戰以色列人傳統的潔淨禮儀。

按照以色列人的古老傳統，祭司在事奉前須藉洗身洗手及洗腳去潔淨自己：

你要帶亞倫和他兒子到會幕門口，用水洗身。要給亞倫穿上聖衣，又膏他，使他分別為聖，作事奉我的祭司。（出四十 12~13）

摩西領了亞倫和他兒子前來，用水洗他們。他給亞倫穿上內袍，束上腰帶，套上外袍，加上以弗得，再束上精緻的帶子，把以弗得繫在他身上。（利八 6~7）

耶和華啊，我要洗手表明無辜，才環繞你的祭壇（詩廿六 6）

來到主後第一世紀初，在法利賽人的影響下，這個「祭司傳統」漸漸發展成為所有猶太人的習俗，即「古人的口傳傳統」（oral tradition）。例如其中一條律例，就是在早上禱告前必須要先去洗手。從法利賽人的角度，這些傳統能夠幫助以色列人「全民皆祭司」，防止他們離棄耶和華，提升他們對律法的認同感。就如利廿 26 這樣說：「你們要歸我為聖，因為—我耶和華是神聖的；我把你們從萬民中分別出來，作我的子民。」既是這樣，法利賽人何罪之有呢？究竟這些傳統是律法的「防火牆」，還是律法的「騎劫者」？

「各耳板」(κορβᾶν) 就是這背景下衍生的問題。原來當時的法利賽人就利用這所謂「奉獻給上帝的特定禮物」，聲稱它們已經不再可以作為普通用途，來逃避他們供養父母的責任。一個自私的行動就是這樣被美化為對上帝的尊崇。由此可見，以色列人的宗教已經去到病入膏肓的程度，必須接受「大手術」。耶穌就是在這背景下挑戰摩西五經中潔淨禮儀的整體理解及運作，特別是與食物有關的部份（利十一，申十四 1~21）。玷污人的來源不是從外面進去的食物，而是人裏面發出種種惡念的心（可七 21）。當人的心跟上帝斷絕，唯一可能就是成為一個「假冒為善的人」（ὑποκριτής，可七 6）。

思想：

1. 回想你過去種種事奉的動機，可曾夾雜了一些惡念在其中？你怎樣知道？
2. 根據什麼可以吃什麼不可以吃，與根據一個人的心靈狀態去判斷一個人與神的關係，兩者有什麼不一樣？你習慣了用什麼方式去衡量你與上帝的關係？

第 13 日

題目：我是一隻「小狗」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七 24~37

24 耶穌從那裏起身，往推羅境內去，進了一家，他不願意人知道，卻隱藏不住。
25 立刻有一個婦人，她的小女兒被污靈附著，一聽見耶穌的事，就來俯伏在他腳前。
26 這婦人是希臘人，屬敘利亞的腓尼基族。她求耶穌從她女兒身上趕出那鬼。27 耶穌對她說：「讓孩子們先吃飽，拿孩子的餅丟給小狗吃是不妥的。」28 婦人回答：「主啊，桌子底下的小狗也吃小孩子的碎屑呀！」29 耶穌對她說：「憑著這句話，你回去吧，鬼已經離開你的女兒了。」30 她就回家去，見小孩子躺在床上，鬼已經出去了。

31 耶穌又離開了推羅地區，經過西頓，就從低加坡里境內來到加利利海。32 有人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求他為他按手。33 耶穌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34 望天嘆息，對他說：「以法大！」就是說「開了吧！」35 他的耳朵立刻開了，舌結也解了，他說話也清楚了。36 耶穌囑咐他們不要告訴人；但他越囑咐，他們越發傳揚。37 眾人分外驚奇，說：「他所做的事樣樣都好，他甚至使聾子聽見，啞巴說話。」

4 “推羅、西頓和非利士四境的人哪，你們與我何干？你們要報復我嗎？若要報復我，我必使報應速速歸到你們頭上。5 你們奪取我的金銀，把我珍貴的寶物帶入你們的廟宇，6 並將猶大人和耶路撒冷人賣給希臘人，使他們遠離自己的疆土。（珥三 4~6, 另參馬加比二書八 11）

推羅及西頓都是以色列的「世仇」。根據珥三 4~6，他們在以色列人處於戰亂之時，奪取了以色列人的金銀和寶物帶到自己的宮殿，並將以色列人賣給希臘人為奴。因著他們這些惡行，上帝宣告要對推羅及西頓的人民進行審判，迅速地報應他們。事實上，根據猶太歷史學家 (Josephus, Ap. 1.70) 的著作，推羅亦是猶太人最憎惡、視為最不潔的敵人。

然而，耶穌卻偏偏接連走進這兩個市鎮去醫病及趕鬼。就在這「污糟邋遢」（骯髒污穢）的推羅，耶穌被一名外邦女子給纏上，要求耶穌幫她女兒趕鬼。驟眼看來，耶穌的回應是非常沒有禮貌的，是拒人於千里之外的，與當時一般猶太人對待推羅人無異。但細心留意祂的用詞，就會發現耶穌原來頗有善意。首先，祂沒有用當時猶太人慣常的貶意字「狗」（κύων）去稱呼外邦人，而是用了一個代表家中看門狗或小狗的字（κυνάριον）；要讓孩子們「先」（πρῶτον）吃飽，也隱含了「之後」小狗就會有東西吃的意味。由此可見，耶穌的話表面上雖像猶太人一般看不起推羅人，實則十分接納甚至是歡迎那婦人的請求。

連同前面可七 14~23，耶穌對以色列人潔淨觀念的更新可謂翻天覆地。原來在耶穌眼中，不單所有食物都可以是潔淨的（七 14~23），就連所有外邦人也都可以是潔淨的（可七 24~30）。耶穌在不潔之地遇見的婦人，比起那些位於耶路撒冷的宗教領袖更加渴慕祂的「餅」。事實上，在全卷馬可福音當中，只有這婦人曾以「主」（κύριε）這個尊稱來稱呼耶穌。繼經血不止的婦人之後（可五 25~34），我們再一次見證另一位沒有名字的「不潔婦人」，成為我們信心的榜樣。

思想：

1. 在你眼中，有什麼地方是屬於「不潔」之地，其中的人特別「污糟邋遢」（骯髒污穢）？為什麼？
2. 桌子底下的小狗似乎跟牠的主人有很不錯的關係。你跟主的關係怎麼樣？你樂意做祂的「小狗」嗎？為什麼？

第 14 日

題目：怎能只有十二個籃子？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八 1~10

1 那時，又有一大群人聚集，沒有什麼吃的。耶穌叫門徒來，說： 2 「我憐憫這群人，因為他們同我在這裏已經三天，沒有吃的東西了。3 我若叫他們餓著回家，他們會在路上餓昏，因為其中有從遠處來的。」4 門徒回答：「在這野地，從哪裏能得餅使這些人吃飽呢？」5 耶穌問他們：「你們有多少餅？」他們說：「七個。」6 他吩咐眾人坐在地上，就拿著這七個餅祝謝了，擘開，遞給門徒，叫他們擺開，門徒就擺在眾人面前。7 他們還有幾條小魚；耶穌祝謝了，就吩咐也擺在眾人面前。8 他們都吃，並且吃飽了，收拾剩下的碎屑，有七筐子。9 人數約有四千。耶穌打發他們走了，10 隨即同門徒上船，來到大瑪努他境內。（可八 1~10）

他消滅了迦南地七族的人後，把那地分給他們為業（徒十三 19）

耶和華—你的上帝領你進入你要得為業之地，從你面前趕出許多國家，就是比你更強大的七個國家：赫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申七 1）

曾閱讀「餵飽五千人」神蹟（可六 31~44）的讀者，不知會否覺得這段「餵飽四千人」的事件有點無謂。部份的聖經學者亦曾懷疑兩件神蹟是不是實屬同一件事情，若是這樣，已讀過「餵飽五千人」神蹟的，實在可以跳過較為低級的「餵飽四千人」。然而，重複的原因不只是這兩段經文，細心比較可六 31~七 37 及八 1~30，就會發現兩個大段落出現多次的平行事件，包括餵食神蹟（六 31~44，八 1~9）、過海及上岸（六 45~56，八 10）、與法利賽人爭執（七 1~23，八 11~13）、談論餅（七 24~30，八 14~21）、醫治神蹟及認信（七 31~37，八 27~30）。

馬可重複列出這些事件，其意義就是在於反映門徒需要耶穌一而再的啟迪，才能看見耶穌的身份。耶穌先後醫治過人肉身的耳聾與眼瞎，究竟門徒屬靈的耳朵與眼睛能否被耶穌開啟，以致他們能聽得見及看得明上帝國的奧秘？耶穌的家人及鄉里、耶路撒冷的宗教領袖、希律·安提帕都只是外人，他們看了又看，卻看不清，聽了又聽，卻不明白（可四 11~12）。難道門徒也是一樣？

值得注意的是兩次餵食神蹟剩下的餅和魚的碎屑，不僅有不同的單位數目，就連盛載用的量器都是不同的。「餵飽五千人」剩下的是「十二個籃子」（可六 43，κόφινος），而「餵飽四千人」剩下的卻是「七個筐子」（可八 8，σπυρίς）。根據上文，餵食神蹟的地點應該是在外邦人聚居的底加波利（十城，decapolis）。藉著那七個比籃子大的筐子碎屑，耶穌正是要將祂準備傳福音給外邦人的計劃，分享給門徒知道。就如耶穌先前在推羅及低加坡里醫病和趕鬼，更新門徒對外邦人屬不潔之民的理解，在耶穌眼中，沒有牧者的羊群已經由以色列人（十二個籃子）發展到普世萬民（七個筐子）。就如昔日上帝使用約書亞消滅了迦南地七個外族後，把那地分給以色列人為業，耶穌亦照樣差遣他的門徒及教會，使萬民作為主的門徒。

思想：

1. 門徒記掛的常是以色列人自己「圈內」的需要，但耶穌記掛的卻是「圈外」的羊（約十 16）。你最關心的圈又是什麼圈？為什麼？

2. 「我另外有羊，不屬這圈裏的，我必須領它們來，它們也要聽我的聲音，並且要合成一群，歸一個牧人。（約十 16）」你覺得你關心的圈與耶穌關心的圈有什麼分別嗎？你認為耶穌希望關心更多什麼圈的人？為什麼？

第 15 日

題目：要防備那些「酵」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八 11~21、賽六 9~10

11 法利賽人出來盤問耶穌，要求他從天上顯個神蹟給他們看，想要試探他。12 耶穌心裏深深嘆息，說：「這世代為什麼求神蹟呢？我實在告訴你們，沒有神蹟給這世代看。」13 他就離開他們，又上船往海的對岸去了。14 門徒忘了帶餅，在船上除了一個餅，沒有別的食物。15 耶穌囑咐他們說：「你們要謹慎，要防備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16 他們彼此議論說：「這是因為我們沒有餅吧。」17 耶穌知道了，就說：「你們為什麼因為沒有餅就議論呢？你們還不領悟，還不明白嗎？你們的心還是愚頑嗎？18 你們有眼睛，看不見嗎？有耳朵，聽不到嗎？也不記得嗎？19 我擘開那五個餅分給五千人，你們收拾的碎屑裝滿了多少個籃子呢？」他們說：「十二個。」20 「又擘開那七個餅分給四千人，你們收拾的碎屑裝滿了多少個籃子呢？」他們說：「七個。」21 耶穌說：「你們還不明白嗎？」（可八 11~21）

9 他說：「你去告訴這百姓說：『你們聽了又聽，卻不明白；看了又看，卻不曉得。』10 要使這百姓心蒙油脂，耳朵發沈，眼睛昏花；恐怕他們眼睛看見，耳朵聽見，心裏明白，回轉過來，就得醫治。」（賽六 9~10）

法利賽人要求耶穌在「天上顯個神蹟」，以致他們可以看見一個能證明耶穌有上帝同在的明證。法利賽人在此再次扮演一個護衛以色列人宗教的領袖角色。參考出四 29~31，就如昔日以色列人，藉著看見摩西和亞倫行神蹟去辨識耶和華著實與摩西和亞倫同在，以致他們可以信。故此，法利賽人要求耶穌在「天上顯個神蹟」，其實是符合猶太人的宗教傳統的（參林前一 22）。然而，就在馬可福音的上文（可三 22），從耶路撒冷下來的文士（與法利賽人有緊密聯繫的），卻在見證耶穌行趕鬼神蹟之後，誣衊祂是靠鬼王趕鬼。這就證明，縱使耶穌在宗教領袖面前顯神蹟，他們仍然會執意不信。要教「這世代」（ἡ γενεὰ αὐτῆς，可八 12）接受耶穌是從上帝而來，是無補於事的。

令耶穌更感困擾的是，這種不信的態度亦見於門徒之中。耶穌囑咐他們要提防「法利賽人的酵和希律的酵」（可八 15），意思包括法利賽人執意不信的心（可八 11~13）和分封王希律·安提帕三類的犯罪行為：犯姦淫聚希羅底為妻、殘殺施洗約翰、追求權力自保（可六 14~29）。門徒的蒙蔽及回答令人啼笑皆非，他們的關懷仍然是地上飲食的需要，以致他們捉錯用神，不能進入耶穌說話的喻意，只停留在說話的一般字面意思。

就如耶穌先前在馬可福音四章 10~12 節，選擇了用間接及比喻的方式（暗引賽六 9~10）來重塑門徒的視野，耶穌在此繼續沿用此溝通模式，嘗試更新門徒的心思。在可四，暗引的負面教材是昔日以賽亞時代拒絕先知的以色列人；在可八，暗引的負面教材就演變成與門徒同時代、更容易影響門徒的以色列宗教及政治領袖。門徒似乎不是太敏感於這些「酵」對他們可能造成的影響，而這亦直接或間接地令到他們的心思仍然愚頑。結果就是「聽了又聽，卻不明白；看了又看，卻不曉得」。

思想：

1. 處身於廿一世紀，你最容易被什麼「酵」來影響你？為什麼？
2. 你討厭這些「酵」對你的影響嗎？還是你仍然不覺得要跟它們「割席」？為什麼？

第 16 日

題目：要覆診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八 22~26、七 31~37、六 53~56

22 他們來到伯賽大，有人帶一個盲人來，求耶穌摸他。 23 耶穌拉著盲人的手，領他到村外，就吐唾沫在他眼睛上，為他按手，問他：「你看見什麼？」 24 他抬頭一看，說：「我看見人，他們好像樹木，並且行走。」 25 隨後耶穌又按手在他眼睛上，他定睛一看，就復原了，樣樣都看得清楚了。 26 耶穌打發他回家，說：「連這村子你也不要進去。」（可八 22~26）

31 耶穌又離開了推羅地區，經過西頓，就從低加坡里境內來到加利利海。 32 有人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求他為他按手。 33 耶穌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 34 望天嘆息，對他說：「以法大！」就是說「開了吧！」 35 他的耳朵立刻開了，舌結也解了，他說話也清楚了。 36 耶穌囑咐他們不要告訴人；但他越囑咐，他們越發傳揚。 37 眾人分外驚奇，說：「他所做的事樣樣都好，他甚至使聾子聽見，啞巴說話。」（可七 31~37）

53 他們渡過了海，在革尼撒勒靠岸，泊了船， 54 他們一下來，眾人立刻認出是耶穌， 55 就跑遍那整個地區，聽到他在哪裏，就把有病的人用褥子抬到哪裏。 56 耶穌所到的地方，或村中、或城裏、或鄉間，他們都把病人放在街市上，求耶穌讓他們摸一摸他的衣裳縫子，摸著的人就都好了。（可六 53~56）

可八 22~26 的耶穌又再替人醫病，但祂這次的神力似乎有點失靈。根據經文，耶穌不能一次就醫好盲人。當耶穌吐唾沫在盲人的眼睛並為他按手後，盲人看見的人影竟然還只是像一些行走的樹木。為什麼耶穌不能一次按手就完全醫治盲人的視力？根據可六 56，只要別人摸一摸耶穌的衣裳縫子，他們就能得著醫治，為什麼耶穌這次顯得那麼不濟？難道這個盲人的眼疾特別嚴重，令到耶穌要二次醫治，令到盲人要「覆診」？還是這兩個階段的醫治有什麼特別的屬靈意義在背後？

值得注意的是，這段在伯賽大醫治盲人的神蹟是馬可福音獨有的段落。本段經文又與前面耶穌醫好耳聾舌結的人（可七 31~37）有很多平行的特徵，例如兩段經文都細緻地描述了耶穌的治療手法，兩次耶穌都曾使用唾液，兩次祂都親自觸摸病人身體受影響的部位，兩次祂都帶病人離開人群。然而，他們之間卻有一個重大的分別：那耳聾舌結的人的耳朵及舌結似乎都是立刻得醫治的，說話更是立即清楚的（可七 35）；但盲人的眼在第一次醫治後卻明顯未完全康復。外邦之地的醫治似乎較簡單直接，在伯賽大猶太人自己的地方，醫治卻反而較困難？其實，這種對比外邦人的信心及猶太人的不信的信息，已曾見於馬可福音第七章。

其實，需要耶穌一再出手醫治的，不單有伯賽大的盲人，更有耶穌的門徒。在此刻，門徒屬靈眼睛視力的恢復似乎就如盲人的第一階段，他們已經開始見證上帝國度的榮耀，但他們的「視力」仍然是模糊不清。當我們代入馬可福音的門徒視角，就會發現門徒認識耶穌基督的視力，是有階段發展性的。認識基督，原來不是一個一次性事件，而是一個旅程。一個步往十字架的人生旅途。

思想：

1. 你覺得最近你的「視力」怎麼樣？你有急於尋找那位最偉大的視光醫生檢驗的需要

嗎？為什麼？

2. 強調一次得救永遠得救的神學，與一生走往十架的信仰歷程，有不協調嗎？你的信仰歷程較為側向那一方面？為什麼？

第 17 日

題目：終於確認耶穌是基督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八 27~30、七 31~37；賽卅五 5~6

27 耶穌和門徒出去，往凱撒利亞·腓立比附近的村莊去。在路上，他問門徒：「人們說我是誰？」28 他們對他說：「是施洗的約翰；有人說是以利亞；又有人說是先知中的一位。」29 他又問他們：「你們說我是誰？」彼得回答他：「你是基督。」30 於是耶穌切切地囑咐他們不可對任何人說起他。

31 耶穌又離開了推羅地區，經過西頓，就從低加坡里境內來到加利利海。32 有人帶著一個耳聾舌結的人來見耶穌，求他為他接手。33 耶穌領他離開眾人，到一邊去，就用指頭探他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34 望天嘆息，對他說：「以法大！」就是說「開了吧！」35 他的耳朵立刻開了，舌結也解了，他說話也清楚了。36 耶穌囑咐他們不要告訴人；但他越囑咐，他們越發傳揚。37 眾人分外驚奇，說：「他所做的事樣樣都好，他甚至使聾子聽見，啞巴說話。」（可七 31~37）

5 那時，盲人的眼必睜開，聾子的耳必開通。6 那時，瘸子必跳躍如鹿，啞巴的舌頭必歡呼。在曠野有水噴出，在沙漠有江河湧流。（賽卅五 5~6）

馬可福音的門徒是非常愚頑的（六 52、八 17），常常聽不到看不見耶穌的身份。但隨著耶穌於伯賽大二次治好盲人的眼睛，門徒的屬靈眼睛亦開始被打開。這種正面的改變不僅見於可八 27~30，還有前面的平行經文。就在上文（可七 31~37），一班位於低加坡里、以外邦人為主的眾人，就在見證耶穌醫好那耳聾舌結的人之後，他們的反應是異常地正面的：「眾人分外驚奇，說：『他所做的事樣樣都好，他甚至使聾子聽見，啞巴說話。』」（可七 37）

細心留意馬可記述這班外邦人的反應，是「分外驚奇」（ὕπερπερισσῶς），比之前其他見證耶穌大能的人的一般反應：「驚奇」（可一 27~28；二 12；四 41；五 15, 20, 42；六 51），顯得有過之而無不及。其實，這次醫治與之前其他的醫治，有什麼不一樣呢？為什麼人的反應會那麼大呢？

原來，根據馬可的佈局，這段經文與可八 27~30 都有一個特別的功能，就是記述人開始經歷及認識彌賽亞的來臨。首先，可七 32 的「耳聾舌結」（μογιᾶλος）原來是一個極罕見的字眼。縱觀《新約》及舊約《七十士譯本》，這字只曾見於可七 32 及賽卅五 6。而貫穿整個以賽亞書卅五章，我們就看見一幅末世彌賽亞管治的景像。

同樣，在可八 27~30，彼得向耶穌認信，認信祂就是基督。值得注意的是，「基督」（Χριστός）這名詞，已經演變成代表上帝於末後拯救以色列人進入新世代的「專有名詞」（proper noun），自從見於馬可福音一章 1 節後，這名詞就從未再出現過。耶穌作為基督的身份，一直未被任何人或污靈承認，就在這充滿希臘文化的凱撒利亞·腓立比市之中，在各敘利亞和希臘諸神的石像之前，以及那座供奉帝國異教的宏偉神殿之前，耶穌要求他的門徒辨認他的身份！而彼得亦不負耶穌的期望，以信心回應基督。門徒的屬靈眼睛，總算可以打開了。

思想：

1. 基督於末世的掌權，已經藉耶穌的死及復活展開了。你認為這與你有什麼關係嗎？

為什麼？

2. 信主後這些年，你覺得自己的屬靈眼睛正繼續被主打開嗎？你看見什麼屬靈的道理，是信主初時看不見的？

第 18 日

題目：你會否斥責耶穌？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八 31~33、但七 13~14

31 從此，他教導他們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被長老、祭司長和文士棄絕，並且被殺，三天後復活。」 32 耶穌明白地說了這話，彼得就拉著他，責備他。 33 耶穌轉過來看著門徒，斥責彼得說：「撒但，退到我後邊去！因為你不體會上帝的心意，而是體會人的意思。」（可八 31~33）

13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

看哪，有一位像人子的，

駕著天上的雲而來，

被領到亙古常在者面前。

14 他得了權柄、榮耀、國度，

使各方、各國、各族的人都事奉他。

他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

他的國度必不敗壞。（可七 13~14）

當門徒的屬靈眼睛開始被打開，耶穌亦進一步將自己為人代死的使命跟他們分享。留意耶穌對自己的稱呼：「人子」（τὸν υἱὸν τοῦ ἀνθρώπου）。耶穌從不直接以「基督」這稱號去稱呼自己，祂用的是「人子」（son of man）。在馬可福音的「上半場」（可一 1~八 21），「人子」只曾出現兩次，並且都是將耶穌描述為一位於地上有權柄之仕，可以更新以色列宗教信仰的權威人物（可二 10, 28）。然而在馬可福音的「下半場」（八 22~十六 20），「人子」卻出現了十四次，而大部份都是指向耶穌必須前往耶路撒冷受苦和受死（可九 9, 12, 31; 十 33, 45; 十四 21, 41）。事實上，貫穿馬可福音的「下半場」，耶穌就曾三次明明地向門徒預告祂的死與復活。這是第一次，另外兩次在可九 31，十 33。

可惜的是，耶穌這個「內幕消息」明顯得不到門徒的認同或歡迎。門徒的眼睛雖然已經開了一點點，但他們仍然未準備好去接受基督必須受死這個真理。作為門徒首領，彼得就拉著耶穌並責備（ἐπιτιμάω，可八 32）祂。彼得對耶穌的責備似乎是十分認真及激烈的。參考上文，馬可亦是用了同樣這個字的原文（ἐπιτιμάω）去記述耶穌「斥責」污靈及風（可一 25、可四 39）。在門徒眼中，從上帝而來的基督是不可能這樣被殺的。大能的「人子」怎可能被那些已經腐化的宗教領袖殺死？蒙上帝揀選的基督怎會如此失敗，得不到上帝的眷佑？在但以理書七 13~14，上帝不是已經預定了人子將會榮耀地從上帝得著永遠不敗壞的國度，享受萬民的事奉嗎？祂的聖民不是將與人子一同得這國度，直到永永遠遠（但七 18, 22）嗎？耶穌你既自認自己是「人子」，又接受門徒稱你為「基督」，怎可能這樣軟弱無能？怎可能這樣無大志？

耶穌的反應也一點也不「輸蝕」（遜色）：「耶穌轉過來看著門徒，斥責（ἐπιτιμάω）彼得說：『撒但，退到我後邊去！因為你不體會上帝的心意，而是體會人的意思。』（可八 33）」任何阻礙耶穌走上十架的聲音，都是從撒旦（σατανᾶ）而來的，要與上帝的旨意作對。這種聲音，就是這樣纏擾著門徒的成長。

思想：

1. 設若你是十二門徒之一，當你聽到耶穌說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你也會如彼得一樣

斥責耶穌嗎？為什麼？

2. 你認為撒旦的聲音也會阻礙你走這十架人生路嗎？你能辨識出他的聲音嗎？他正怎樣迷惑你？

第 19 日

經文：可八 34~九 1

作者：葉應霖

題目：當可怕的十架碰到上帝的國

34 於是他叫眾人和門徒來，對他們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我。35 因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必喪失生命；凡為我和福音喪失生命的，必救自己的生命。36 人就是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什麼益處呢？37 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

38 凡在這淫亂罪惡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當作可恥的，人子在他父的榮耀裏與聖天使一同來臨的時候，也要把那人當作可恥的。」1 耶穌又對他們說：「我實在告訴你們，站在這裏的，有人在沒經歷死亡以前，必定看見上帝的國帶著能力臨到。」

十字架是一個極其可怕和殘酷的刑罰方式，被判處死刑的人會被釘在兩條交叉的木樑上，形成一個十字形。死的過程是極痛苦和羞辱的，被釘在十字架上的人需要通過腿部的支撐來維持呼吸，但隨著體力逐漸衰竭，無法維持支撐，最終會因無法呼吸而死亡。除了極大的肉身之苦外，被釘十架還要承受嚴重的羞辱，因為它是在公開並高人流的區域進行的。在今時今日，十架已經成為了救贖和寬恕的象徵符號，不再教人感到可怕，但在第一世紀羅馬帝國的管治期間，十字架是用來對付罪犯和政治叛亂者的。故此，對於背起十架的想像著實是驚悚的，因為在當時，十架象徵的還不是救贖和寬恕，而是死亡、羞恥及痛苦。這樣，門徒怎可能代入這條十架死路呢？耶穌要門徒為祂和福音喪失生命去救自己的生命，是否反智？為此，耶穌要重塑門徒的回憶及展望。

今時今日，不同媒體及 KOL 都可以擁有話語權，去為這世代定性，教人怎樣生活：這是一個明天會更好的時代、這是一個人工智能的時代、這是一個弱肉強食的時代...等等。不同的描述除了代表了敘事者對這世代的認知，亦代表了他內裏的敘事世界，即他看此世界的劇本。留意耶穌怎樣形容祂所處的時代：「淫亂罪惡的世代」（τῇ γενεᾷ ταύτῃ τῇ μοιχαλίδι καὶ ἀμαρτωλῷ，可八 38）。參照猶太人的舊約傳統，先知就常以「行淫」這影像來形容以色列人執意離開上帝：

你在田野的山上行姦淫，發嘶聲，謀淫亂，這些可憎之事我都看見了。耶路撒冷啊，你有禍了！你不肯潔淨還要等到幾時呢？（耶十三 27）

約西亞王在位的時候，耶和華對我說：「你看見背道的以色列所做的嗎？她上到各高山，在各青翠的樹下行淫。我說：『她行這些事以後會回轉歸向我』，她卻不回轉。她奸詐的妹妹猶大也看見了。我看見背道的以色列行淫，我為這緣故給她休書休了她，她奸詐的妹妹猶大還不懼怕，也去行淫。9 因以色列輕忽了她的淫亂，與石頭和木頭行姦淫，她和這地就都污穢了。（耶三 6~9）

所以，當耶穌稱這世代為「淫亂罪惡的」，正是在呼喚門徒記起昔日以色列人，於耶利米時代集體離開上帝的道，以致最終戰敗亡國的慘痛回憶。把耶穌和耶穌的道當作可恥（可八 38）就與昔日以色列人亡國前拒絕上帝的情況無異。

另一方面，就如昨天提到，馬可曾三次記述耶穌預告祂的死與復活。但原來與此同時，馬可亦曾三次提到門徒將要看見榮耀的人子或上帝的國度（可九 1、十三 26、十四 62）。原來真正的榮耀不是見於今生的生命，而是見於背起十架後的生命。門徒應當展望的就是這榮耀的「上帝的國」（τὴν βασιλείαν τοῦ θεοῦ，可九 1），沒有這預期，怎會走上十架路呢？馬可福音八 34~九 1，正是見證這驚悚的十架怎樣成為耶穌教導門徒進入上帝國度的教材。

思想：

1. 你同意耶穌對這世代的形容嗎？為什麼？以此視角去理解這世代，跟你平日接觸之傳媒所傳遞的，有什麼不同嗎？
2. 你認為在今生能否全然看見上帝國度的榮耀？為什麼？對上帝國度的榮耀有著合理的期望，你認為重要嗎？一直以來，你期望在這淫亂罪惡的世代看見上帝國度的榮耀嗎？你認為這榮耀有什麼特徵？這榮耀吸引你嗎？為什麼？

第 20 日

題目：那個人就是「以利亞」？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2~13

2 過了六天，耶穌帶著彼得、雅各、約翰，領他們悄悄地上了高山。他在他們面前變了形像，3 衣服放光，極其潔白，地上漂布的人沒有一個能漂得那樣白。4 有以利亞和摩西向他們顯現，並且與耶穌說話。5 彼得對耶穌說：「拉比*，我們在這裏真好！我們來搭三座棚，一座為你，一座為摩西，一座為以利亞。」6 彼得不知道說什麼才好，因為他們很害怕。7 有一朵雲彩來遮蓋他們，又有聲音從雲彩裏出來，說：「這是我的愛子，你們要聽從他！」8 門徒連忙向周圍觀看，不再看見任何人，只見耶穌同他們在一起。

9 下山的時候，耶穌囑咐他們說：「人子還沒有從死人中復活，你們不要把所看到的告訴人。」10 門徒將這話存記在心，彼此議論「從死人中復活」是什麼意思。11 他們就問耶穌：「文士為什麼說以利亞必須先來？」12 耶穌說：「以利亞的確先來復興萬事。經上不是指著人子說，他要受許多的苦和被人輕慢嗎？13 我告訴你們，以利亞已經來了，他們任意待他，正如經上指著他說的。」

三位門徒真的看見了上帝的國帶著能力臨到。在這登山變像的超凡啟示裏，以利亞和摩西顯現並且與耶穌說話。奇怪的是馬可對先知以利亞的關注。

傳統釋經一般視耶穌有傳承律法與先知的角色。這樣，藉著耶穌我們就能連結《舊約》與《新約》，為上帝的啟示帶來連貫性，不是嗎？按此思路，律法的代表人物就是摩西，先知的代表人物就是以利亞。然而，這種詮釋卻有其不足之處，就是未能解釋馬可對以利亞的「偏愛」。是的，「你們要聽從他」（可九 7）的確有共鳴昔日摩西登山的故事：「耶和華——你的上帝要從你弟兄中給你興起一位先知像我，你們要聽他」（申十八 15）。但根據可九 11~13，門徒的關懷明顯落在了在以利亞身上。為什麼會這樣？我們究竟應該用什麼框架去理解這兩個人的出現？

其實馬可已經不是第一次提及「以利亞」。在可六 14~15，某些人就以為耶穌是「以利亞」。原來對於當時的以色列人來說，就在末世降臨及萬事復興之前，會有一個不爭的記號，就是「以利亞」的再來。《舊約》的最後一卷書瑪拉基書就曾這樣預告：

他必坐下如煉淨銀子的人，必潔淨利未人，熬煉他們像金銀一樣；他們就憑公義獻供物給耶和華。那時，猶大和耶路撒冷所獻的供物必蒙耶和華悅納，彷彿古時之日、上古之年。（瑪拉基書三 3~4）

看哪，耶和華大而可畏之日未到以前，我要差遣以利亞先知到你們那裏去。他必使父親的心轉向兒女，兒女的心轉向父親，免得我來詛咒這地。（瑪拉基書四 5~6）

根據寫於兩約之間的猶太人著作《他爾根》（Targum，以色列人對舊約聖經的亞蘭文意譯本），以利亞甚至將於末世成為大祭司，招聚流散各地的猶太人回歸以色列，讓耶路撒冷再成為他們的家鄉。由此可推論，第一世紀的以色列人對「以利亞」的來臨，實在有著極為熾熱的期望。根據他們的期望，這位昔日以「烈火戰車」之方式乘旋風升往天上的先知（王下二 11~12），將以一個輝煌大能的形像重臨以色列，打敗一切的外族異邦。故此，當文士及群眾說「以利亞」必須先來，其實就是假設了在彌賽亞來臨以先，一眾以色列人必定會看見一個普遍的、全以色列的、全社會都認同的、顯而易見的、得勝的復興，將要來臨。

這劇本與耶穌的實在距離太遠了。原來「以利亞」已經藉施洗約翰來了，這約翰就是

耶穌的開路先鋒（可一 1~8）。能接受施洗約翰是「以利亞」的，就能接受耶穌是「彌賽亞」（基督）；不能接受約翰是「以利亞」的，就不能接受耶穌是「彌賽亞」。

思想：

1. 代入第一世紀以色列人的角度，你會接受施洗約翰就是「以利亞」嗎？為什麼？
2. 施洗約翰的結局似乎與舊約先知以利亞的結局頗為不同，前者死於希律及希羅底的手，後者卻以不死之身升往天上。然而，施洗約翰卻成為了耶穌的「以利亞」。你喜歡施洗約翰就是「以利亞」嗎？為什麼？

第 21 日

題目：我雖不信，我願意信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14~29

14 他們到了門徒那裏，看見有一大群人圍著他們，又有文士和他們辯論。 15 眾人一見耶穌，都很驚奇，就跑上去向他問安。 16 耶穌問他們：「你們和他們辯論什麼？」 17 眾人中的一個回答：「老師，我帶了我的兒子到你這裏來，他被啞巴的靈附著。 18 無論在哪裏，那靈拿住他，把他摔倒，他就口吐白沫，牙關緊鎖，身體僵硬。我請過你的門徒把那靈趕出去，他們卻不能。」 19 耶穌回答：「唉！這不信的世代啊，我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把他帶到我這裏！」 20 他們就帶了他來。那靈一見耶穌，就使他重重地抽風，倒在地上，翻來覆去，口吐白沫。 21 耶穌問他父親：「他得這病有多久了呢？」父親說：「從小時候。 22 那靈屢次把他扔在火裏、水裏，要治死他。你若能做什麼，求你憐憫我們，幫助我們。」 23 耶穌對他說：「‘你若能’，在信的人，凡事都能。」 24 孩子的父親立刻喊著說：「我信；求你幫助我的不信！」 25 耶穌看見眾人都跑上來，就斥責那污靈說：「你這聾啞的靈，我命令你從他裏頭出來，再不要進去！」 26 那靈大喊一聲，使孩子猛烈地抽了一陣風，就出來了。孩子好像死了一般，以致眾人多半說：「他死了。」 27 但耶穌拉著他的手，扶他起來，他就站起來了。 28 耶穌進了屋子，門徒就私下問他：「我們為什麼不能趕出那靈呢？」 29 耶穌對他們說：「非用禱告，這一類的邪靈總趕不出來。」

先談三個觀察。第一，這是馬可福音裏最後一次提及的趕鬼神蹟。第二，在馬可福音的「上半場」段落（可一 1~八 21），馬可記載了大量耶穌醫病及趕鬼的神蹟；但在「下半場」（八 22~十六 20），醫病趕鬼神蹟的數目卻明顯地大幅減少。第三，細心觀察馬可對這次門徒未能趕出污靈的事件描述，就會發現馬可的記述比馬太及路加的詳盡（太十七 14~21；路九 37~43）。然而，馬可的焦點似乎不再是耶穌的大能如何勝過鬼魔的能力（那是馬可於五章 6~10 節記述耶穌於格拉森趕出污靈「群」的焦點），而是門徒的無能以及那引發出來的辯論及教導。

經文對這被啞巴的靈附著之孩子描述是頗為詳細的（可九 17~22），參考他的病徵，他的病似乎有點像癲癇 (epilepsy)。然而，我們或許不應以今時今日的醫學知識及角度去為這孩子的病診斷，因為《聖經》選擇記述事件之角度及關懷，與今天醫學的主要範疇不一樣。事實上，耶穌在此要醫治的「病」，本不能靠腦電圖探測到的異常腦波去診斷，而是藉著祂的話語去見證。孩子的問題如是，門徒的問題也如是。

根據這段經文，耶穌明顯為到門徒的不信而感到厭倦：「唉！這不信的世代啊，我和你們在一起要到幾時呢？我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可九 19）。與現在我們的時代不一樣，在那段耶穌與門徒肉身同在日子，門徒能以祂的名去趕鬼似乎是耶穌的假設，根據馬可福音六章 6b~13 節，耶穌已曾差遣他們兩個兩個地出去（一次非典型的「苛刻」出隊），並賜給他們權柄去制伏污靈。從群眾往後的正面反應可見（可六 30~33），門徒已經有一段時間常常能成功趕鬼，以致有許多人已經認識他們了。然而在這裏，門徒趕鬼的神力卻突然失靈了。或許，門徒一直成功地趕鬼，已經令到他們漸漸不用信靠上帝了。耶穌說：「非用禱告，這一類的邪靈總趕不出來」（可九 29）。

耶穌已經不是第一次為祂身處的世代感到厭煩了（可八 12）。但相比那些一心只想試探耶穌的法利賽人，耶穌對門徒是心存希望的。他們的學習對象正是兒子的父親，因為他既勇於承認自己的不信，又同時求耶穌憐恤他們及幫助他們：「我信；求你幫助我的不信！」（可九 24）。漸漸不信靠上帝的門徒能夠從這兒子的父親身上找到信靠上帝的榜樣。耶穌對他們感到厭煩，但他們仍有希望，因為耶穌願意忍耐他們，等候

他們成長。

思想：

1. 你認為上帝可會對你有厭煩的感受？為什麼？你可曾對某人感到厭煩，但又願意為他忍耐？為什麼？
2. 那父親對耶穌的態度，跟你禱告上帝的態度，有什麼不一樣嗎？為什麼？為何他能有這份迫切的心？你也可能有嗎？為什麼？

第 22 日

題目：又做僕人又做首領，可以的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30~32

30 他們離開那地方，經過加利利；耶穌不願意人知道， 31 因為他正教導門徒說：「人子將要被交在人手裏，他們要殺害他；被殺以後，三天後他要復活。」 32 門徒卻不明白這話，又不敢問他。
33 他們來到迦百農。耶穌在屋裏問門徒說：「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 34 門徒不作聲，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最大。 35 耶穌坐下，叫十二個使徒來，說：「若有人願意為首，他要作眾人之後，作眾人的用人。」 36 於是耶穌領一個小孩過來，讓他站在門徒當中，又抱起他來，對他們說： 37 「凡為我的名接納一個像這小孩子的，就是接納我；凡接納我的，不是接納我，而是接納那差我來的。」

就如昨天的經文（可九 14~29）一樣，馬可的敘事焦點已經從神蹟轉往教導。教導的內容再一次是耶穌的死與復活。這是耶穌第二次為此作出預告。耶穌三次的預告，都是在馬可福音的「下半場」段落（另外兩次見可八 31, 十 33）。根據今日的經文，門徒有三個反應。第一是不明白「這話」（τὸ ῥῆμα，可九 32），門徒似乎對那自稱人子並接受稱號基督之耶穌會被殺，完全沒有概念。門徒的所謂「不明白」（ἄγνοέω），不是指他們不理解耶穌說話的「字面意思」（literal meaning），否則先前彼得聽到耶穌第一次預告的時候，他的反應就不會那麼大（可八 32）。他們不能明白的，其實是不能將他們過去對人子及基督的理解，與現在耶穌所講的去協調。從敘事神學的角度，門徒過去對上帝藉人子及基督做事的傳統理解，跟耶穌現在所講的，實在相距太遠了，兩個片段實在連不成一個「合理的故事」（a story that makes sense），講不通！

門徒第二個反應是「不敢問他」（可九 32）。「不敢」（原文是 ἐφοβοῦντο）直譯是「怕」。為什麼門徒會怕呢？他們不是已經習慣了為到各個不明白的比喻去問耶穌嗎（可四 10）？好明顯，就在這步往耶路撒冷的路上，耶穌當下的教導已經不能流於頭腦上的道理，而是一個迫在眉睫、威脅到門徒生命安全的事。

門徒的第三個反應是「爭論誰最大」（τίς μείζων，可九 34）。門徒的反應進一步證明他們是「明白」耶穌預告的字面意思。當首領準備離開（被殺），門徒之間的角色關係將必定受到影響。可以想像一下門徒的爭論內容：「耶穌死了後，誰是我們的首領？...為什麼耶穌只選你們三個去觀看他變像？...為什麼...」「誰最大」這問題代表的，不單是個別門徒的權力或地位，還是一眾門徒能否為著同一個方向而持守。

當一群成年人為了權力問題而煩惱，開始墮入一般人以權力為本的待人處事法則去解決眼前的危機，耶穌卻在門徒當中抱起一個無權無勢的小孩，以「用人」（或譯「僕人」）心態去「接待」（不是「接納」）這卑下小孩的行動，去改變門徒的價值觀。就在這弔詭的訓導下，耶穌以服事小孩的行動去挑戰門徒爭奪大權的動機，成為門徒往後的提醒。

思想：

1. 你曾經歷「首領」離開的經驗嗎？當時的你是以什麼心態去面對？為什麼？
2. 你覺得人能夠以僕人的心態去做領袖嗎？為什麼？這跟你對上帝的理解有沒有關係？為什麼？

第 23 日

題目：屬基督的事奉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38-41、民十一 25-30

38 約翰對耶穌說：「老師，我們看見一個人奉你的名趕鬼，我們就阻止他，因為他不跟從我們。」39 耶穌說：「不要阻止他，因為沒有人奉我的名行異能，反倒輕易毀謗我。40 不抵擋我們的，就是幫助我們的。41 凡因你們是屬基督，給你們一杯水喝的，我實在告訴你們，他一定會得到賞賜。」(可九 38-41)

25 耶和華在雲中降臨，對摩西說話，把降給他的靈分給那七十個長老。靈停在他們身上的時候，他們就說預言，以後卻沒有再說了。26 但有兩個人仍在營裏，一個名叫伊利達，一個名叫米達。他們本是在那些登記的人中，卻沒有到會幕那裏去。靈停在他們身上，他們就在營裏說預言。27 有一個年輕人跑來告訴摩西說：「伊利達和米達在營裏說預言。」28 嫩的兒子約書亞，年輕時就作摩西的助手，說：「請我主摩西禁止他們。」29 摩西對他說：「你為我的緣故嫉妒嗎？惟願耶和華的百姓都是先知，願耶和華把他的靈降在他們身上！」30 於是，摩西回到營裏去，以色列的長老也回去了。(民十一 25-30)

當門徒因著不信或沒有禱告而不能趕出污靈（可九 14-18），其他人卻竟然「另起爐灶」，奉耶穌的名趕鬼。門徒的反應與約書亞在《民數記》十一章 25-30 節的反應似乎有點類似。

第一，就如昔日的約書亞將事奉焦點過份地放在摩西及自己身上，企圖禁止伊利達和米達在營裏說預言；門徒亦同樣將自己看為耶穌福音的「獨家代理人」，在未得耶穌的同意之前，就擅自阻止另一個人奉耶穌的名趕鬼。

第二，就如昔日民數記的作者視約書亞為一位年青但似乎思想並未成熟的人（民十一 27），門徒的屬靈眼睛仍然是模糊不清，仍舊十分需要耶穌繼續的「觸摸」（可八 22-26）。

第三，就如昔日伊利達及米達似乎在不適當的地方講預言（民十一 26-27），那個奉耶穌的名趕鬼的人，因著不屬十二門徒的行列，亦被門徒看為不合法地趕鬼。

最後，就如昔日摩西提醒約書亞小心跌入嫉妒的陷阱，繼而拒絕禁止「那些登記的人」說預言，並盼望所有耶和華的百姓都領受耶和華的靈降臨，成為先知；耶穌亦拒絕阻止那人奉祂的名趕鬼，因為只要那些人不是敵對門徒，就是門徒傳揚主道上的幫助者。換句話說，門徒可以假設他們是戰友而非敵人。就如耶穌說：「因為沒有人奉我的名行異能，反倒輕易毀謗我。」（可九 39）

原來，只要一個人是為了基督的緣故去服事，那怕只是一杯水，他都會得到尊重。就如耶穌以接待卑下小孩去喚醒爭權的門徒（可九 33-37），祂在此以另一幅接待的畫面去校正門徒的「山頭主義」。

思想：

1. 我們或許不會像年輕時的約書亞或這段經文的門徒那樣，禁止其他人去服事上帝，但基督徒的服事有時也會變得自以為是。你同意嗎？你可曾陷入這種自我為本的服事？
2. 哪怕只是一個人的趕鬼或一杯水的服事，那人都定必得著上帝的賞賜。你覺得自己

有這份單純服事的心嗎？為什麼？以這份單純屬基督的心去事奉，會有什麼困難嗎？為什麼？

第 24 日

題目：寧願去欣嫩子谷也不去上帝的國？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42~48

42 「凡使這些信我的小子中的一個跌倒的，倒不如把大磨石拴在這人的頸項上，扔在海裏。

43 如果你一隻手使你跌倒，就把它砍下來；你缺一隻手進入永生，比有兩只手落到地獄，入那不滅的火裏去還好。45 如果你一隻腳使你跌倒，就把它砍下來；你瘸腿進入永生，比有兩只腳被扔進地獄裏還好。47 如果你一隻眼使你跌倒，就去掉它；你只有一隻眼進入上帝的國，比有兩隻眼被扔進地獄裏還好。48 在那裏，蟲是不死的，火是不滅的。

這段經文可以分為兩個段落。第一段是可九 42，內容是警告人莫令其他人「跌倒」犯罪。「大磨石」是指驢拉轉的短圓柱形磨石，用以磨碎穀物的外殼。它不是人於家中使用的小磨石（士九 53），直徑可超過一米，重量可達五百公斤，除了參孫之外（士十六 21），一般人是拉不動的。不難想像，人若被此等大磨石拴於頸項並扔在海裏，只會不斷往下沉並淹死。馬可正是以此等大磨石拴在人的頸項，然後扔在海裏之比喻為對比，去演繹叫其他人犯罪的嚴重後果。

第二段是可九 43~48，內容是警告人莫讓自己跌倒犯罪。簡意就是將任何叫自己犯罪的身體部位砍下丟掉，以讓剩下來的身軀及人命能進入上帝的國，獲得永生。根據羅馬歷史學家優西比烏 (Eusebius) 的記載，早期的教會領袖俄利根 (Origen)，就曾因相應的經文而決定自閹（參太十九 12）。筆者當然不同意這種將經文字面意義直接應用的釋經手法，但某程度卻「欣賞」（但不會學習）俄利根對進入上帝的國的決心。

縱觀以上兩個段落，可見作主門徒是不容易的，要面對的危機更是源自於自己，而非源於外面其他人。值得注意的是「地獄」這個地方。「地獄」的原文(γέεννα)是希伯來文(גֵּיהֶנּוֹם)的音譯，這字在整卷馬可福音只曾出現三次，全部都在這個經文段落裏。在《舊約》，這個希伯來字是代表一個名為「欣嫩子谷」(valley of Hinnom)的地方，就在這地，迦南人將自己的兒女燒死以獻給偶像摩洛。可悲的是，就連以色列人也有樣學樣，以致激怒耶和華上帝，使那地被血玷污！

猶大人行我眼中看為惡的事，將可憎之偶像立在稱為我名下的殿裏，玷污這殿。這是耶和華說的。他們在欣嫩子谷建造陀斐特的丘壇，要在火中焚燒自己的兒女。這並不是我所吩咐的，我心裏也從來沒有想過。（耶七 31~32）

這城自從建造的那日直到今日，常惹我的怒氣和憤怒，以致我將這城從我面前除掉...他們在欣嫩子谷建造巴力的丘壇，把自己的兒女經火獻給摩洛；他們行這可憎的事，使猶大陷在罪裏，這並不是我吩咐的，我心裏也從來沒有想過。（耶卅二 31, 35）

還好的是，後來猶大王約西亞玷污這「欣嫩子谷」，並禁止以色列人將兒女燒死去獻祭偶像（王下廿三 10）。在往後的時代，這地亦淪為以色列人的「垃圾堆填區」。就在那污穢之地，蟲不斷在蠶食，火不斷在燃燒（賽六十六 24）。你想去那裏嗎？

思想：

1. 運用一下你的想像力。想像一下，置身那「欣嫩子谷」。就在那「垃圾堆填區」，

就在你旁邊，一大堆蟲在蠶食，濃濃的火球（不是燒烤那一種）不斷在你身邊燃燒。你有什麼感覺？可以形容一下嗎？

2. 假若有人跟你說，我每個月給你十萬塊錢，讓你享受生活，不用工作，但你每年要在那「欣嫩子谷」居住半年。你願意嗎？為什麼？

3. 「上帝的國」與「欣嫩子谷」，誰較吸引你？為什麼？

第 25 日

題目：鹽醃自己，成為活祭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九 49~50

49 因為每個人必被火像鹽一般醃起來*。50 鹽本是好的，若失了咸味，你們怎能用它調味呢？你們中間要有鹽，彼此和睦。」（* 有古卷 加「凡祭物必用鹽醃。」）

驟眼看來，這段經文似乎在告訴我們，所有人都要在那「欣嫩子谷」受苦，被鹽所醃及被火所燒。若是這樣，我就很難相信還有誰會接受耶穌了。但經文的意思當然不是這樣。留意，「火」在昨天的經文段落（可九 42~48），的確是一個懲罰的符號，因為不斷燃燒的「欣嫩子谷」是悖逆上帝的人的下場。然而，「火」在今日的段落（可九 49~50）卻是一個潔淨的符號。在主後第一世紀，馬可福音的信徒讀者的確面對各樣大大小小的逼迫，馬可鼓勵他們的方式就是提醒他們記得，原來信徒受逼迫是有潔淨生命的益處。帶馬可信主的使徒彼得就曾這樣說：

使你們的信心既被考驗，就比那被火試煉仍然能壞的金子更顯寶貴，可以在耶穌基督顯現的時候得著稱讚、榮耀、尊貴。（彼前一 7）

親愛的，有火一般的考驗臨到你們，不要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彼前四 12）

較難理解的是「鹽」的功能。要尋找合理的解釋，我們要尋找一個火與鹽同時出現的場合。一個可能的答案，就是《舊約》中的獻祭場景：

凡獻為素祭的供物都要用鹽調和；在素祭中，不可缺少你與上帝立約的鹽。一切的供物都要加鹽獻上。（利二 13）

耶和華-以色列的上帝曾立鹽約，將以色列國永遠賜給大衛和他的子孫，你們不知道嗎？（代下十三 5）

凡以色列人所獻給耶和華聖物中的舉祭，我都賜給你和你的兒女，作為永遠當得的份。這要成為你和你的後裔在耶和華面前永遠的鹽約。（民十八 19）

用鹽去防止食物變壞、延長它的食用期，這是古今都有的文化。但原來鹽也是昔日耶和華與以色列人立約的必要成份。根據以上的經文，人藉著獻上曾被鹽所醃的祭物，能夠與上帝重建關係。故此，「被火像鹽一般醃起來」，不是指人會成為一些被鹽醃的食物（例如雞翼或牛扒），而是成為祭物。就如昔日以色列人於聖殿獻祭時，先以鹽醃祭物，再用火燒獻呈給上帝，門徒也應該視自己為祭物，獻上自己成活祭。這樣，被燒的就不再是欣嫩子谷的兒童身體，而是信徒那份全然跟隨主的心了。故此，門徒必須繼續不斷地「鹹」，持久地活出作主門徒的味道。「失了鹹味」，就是信徒沒有將自己獻上給上帝的意思。唯有這樣，信徒才能與上帝及與別人建立和睦的關係。

原來，獻上自己就會保存自己。弔詭的是，獻上自己不會失去自己；不獻上自己，卻會失「手」、失「腳」、失「眼」，漸漸地失「味」，直到完全失去基督同在的「味」。

思想：

1. 你覺得自己「鹹」嗎？你正以什麼去建立你與神及人的關係？
2. 不獻上自己為活祭，與在「欣嫩子谷」獻上自己的兒女，有什麼關係？你今天正將自己獻上給誰？

第 26 日

題目：上帝的心意勝過人世間的誠命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1~12、申廿四 1

1 耶穌從那裏起身，來到猶太的境內，約旦河的東邊。眾人又聚集到他那裏，他又照常教導他們。2 有法利賽人來問他說：「男人休妻合不合法？」意思是要試探他。3 耶穌回答他們說：「摩西吩咐你們的是什麼？」4 他們說：「摩西准許寫了休書就可以休妻。」5 耶穌對他們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寫這誠命給你們。6 但從起初創造的時候，上帝造人是造男造女。7 因此，人要離開他的父母，與妻子結合，8 二人成為一體。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兩個人，而是一體的了。9 所以，上帝配合的，人不可分開。」10 他們到了屋裏，門徒又問他這事。11 耶穌對他們說：「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姦淫，辜負他的妻子；12 妻子若離棄丈夫另嫁，也是犯姦淫了。」

1「人若娶妻，作了她的丈夫，發現她有不合宜的事不喜歡她，而寫休書交在她手中，打發她離開夫家，（申廿四 1）

經過一段時間在外邦人之地及北面的加利利事奉，耶穌來到猶太的境內（可十 1）。一開始，馬可的焦點是在耶穌對眾人的教導，但鏡頭很快就轉往法利賽人對耶穌的疑問及試探。「男人休妻合不合法」之所以能夠成為一個「試探」，是因為當時耶穌身在約旦河的東邊，亦即是由「分封王」希律·安提帕管治的比利亞 (Perea)。就在不久之前，施洗約翰就是因為批評希律娶了他兄弟腓力的前妻希羅底而被殺（可六 14~29）。根據猶太人的律法，人是不可與自己未死之兄弟的（前）妻結婚的（利十八 16、利廿 20~21），法利賽人在眾人面前問耶穌「男人休妻合不合法」，正是希望祂如約翰一樣率直地批評希律，這樣，他們或希律黨的人（可十二 13）就能得著捉拿耶穌的把柄。

另一方面，男人休妻合不合法的問題，的確在猶太拉比中間引起了不少爭論。然而，爭論點卻不是男人可否休妻，而是男人可以基於什麼原因去休妻。根據拉比學派煞買 (Shammai)，男人只可以在妻子犯姦淫的情況下休妻；但根據拉比學派希列 (Hillel)，「不合宜的事」可以包含丈夫任何不喜悅妻子的事，例如丈夫不喜歡妻子預備的一頓午餐，他就能以此為「不合宜的事」去休他的妻。

當法利賽人希望將耶穌捲入各樣人世間的風波，祂卻以上帝當初的創造心意作為回應。「耶穌對他們說：『摩西因為你們的心硬，所以寫這誠命給你們。』」（可十 5）耶穌並非不食人間煙火，祂也知道人世間婚姻關係的衰敗，就如摩西也會因應以色列人的心硬而寫下誠命，以求人世間的婚盟不致任人隨意瓦解。但上帝從來沒有放棄祂對我們的好意，因為那是祂的創造設計，比後來摩西的誠命更值得人的尊重。

休妻或離婚是一個很複雜的問題，這段經文亦非旨在全面研討休妻或離婚的實際操作，但或者你我從這段經文得到提醒，上帝的心意從來都比人世間的誠命重要。當人喜歡視婚姻是一個合約，耶穌卻說婚姻是二人成為一體。我們要討好的首要對象，從來都是上帝。

思想：

1. 耶穌並非不食人間煙火，但祂從來沒有放棄對我們的期望。你可有在什麼地方以人的誠命取代了上帝的心意？
2. 根據教會傳統，馬可福音的第一聽眾可能是第一世紀的羅馬城信徒。按照當時羅馬

帝國的文化，丈夫與妻子均有權主動終止婚姻。若然是這樣，可以想像當時信徒正被一個自由隨己意離婚的氛圍所包圍，你會覺得自己也是被這種氛圍所包圍嗎？這對你有什麼影響？

第 27 日

題目：可以永遠作「小孩」，不作「成人」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13~16、可九 33~37

13 有人帶著小孩子來見耶穌，要他摸他們，門徒就責備那些人。14 耶穌看見就很生氣，對門徒說：「讓小孩到我這裏來，不要阻止他們，因為在上帝國的正是這樣的人。15 我實在告訴你們，凡要接受上帝國的，若不像小孩子，絕不能進去。」16 於是他抱著小孩子，給他們按手，為他們祝福。（可十 13~16）

33 他們來到迦百農。耶穌在屋裏問門徒說：「你們在路上議論的是什麼？」34 門徒不作聲，因為他們在路上彼此爭論誰最大。35 耶穌坐下，叫十二個使徒來，說：「若有人願意為首，他要作眾人之後，作眾人的用人。」36 於是耶穌領一個小孩過來，讓他站在門徒當中，又抱起他來，對他們說：37 「凡為我的名接納一個像這小孩子的，就是接納我；凡接納我的，不是接納我，而是接納那差我來的。」（可九 33~37）

馬可福音十章 2~31 節連續記載了三個與信徒生活有關的段落。第一段是人怎樣處理婚姻及休妻（十 2~12），第二段是怎樣處理小孩子（十 13~16），第三段則是怎樣處理錢財（十 17~31）。另一方面，小孩子在這第二段經文裏的功能，亦與前面另一段馬可提及小孩子的段落（可九 33~37）很不一樣。在前面那一段，小孩子是無權無勢卑下人仕的象徵，當門徒爭論誰為大，耶穌卻抱起那最弱小的去顛覆門徒事奉的心態，換句話說，小孩子是門徒的接待對象。但在這段經文，小孩子卻是進入上帝國的謙卑榜樣，是門徒要學習的對象，即他們自己要成為小孩子。

根據今日的經文段落，當一些父母嘗試帶他們的小孩子來到耶穌面前，門徒就責備他們（可十 13）。其實門徒也不是第一次在監管誰能與耶穌扯上關係的了，就在馬可福音九章 38~41 節，門徒就曾嘗試禁止其他人奉耶穌的名趕鬼。經文沒有解釋門徒為什麼要責備那些人，亦沒有指出那些人為何要耶穌去摸他們的小孩子，但從耶穌對門徒「很生氣」的反應可見，這些父母的動機其實是沒有什麼大問題的。事實上，耶穌及後既以小孩為接受上帝國之人的榜樣，並為他們按手祝福，故此，我們不用猜測他們是帶著「迷信」的心來見耶穌。事實上，觸摸耶穌的身體或祂的衣裳來得福氣，在當時是十分普遍的（可五 25~34）。

這樣，門徒責備小孩子的原因，就似乎純粹是他們覺得小孩子微不足道，不值得耶穌花時間在他們身上。相比成年人，小孩子一般的智力較低，又沒有經濟能力，亦未到年齡可成為主的門徒，將時間花在小孩身上，是沒有效益的，是不合常理的，是浪費時間的。但耶穌卻視他們為配受上帝國的人。為什麼呢？其實，那些小孩從未發言或作出任何積極尋求耶穌的行動，若硬要說所有小朋友都是天真無邪及謙卑，似乎有可能是我們的主觀導入。或者，這幾位小孩有的，就是一份全然倚靠及信任的心吧？他們既信任父母的引導，亦信任耶穌的祝福，他們不像可十 2~13 的成年人，懂得以人的誠命去取代上帝的心意；他們也不像可十 17~31 裏的財主，懂得為自己作出很多打算。那些小孩不懂。他們只懂任上帝「擺佈」。他們是配入上帝國的人。

思想：

1. 你覺得自己像耶穌祝福的「小孩」嗎？為什麼？
2. 隨著信主年日漸長，你認為一般信徒是越來越變得像「成人」還是「小孩」？為什麼？你覺得有什麼秘訣可以繼續作「小孩」？

第 28 日

題目：我富有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17~31

17 耶穌剛上路的時候，有一個人跑來，跪在他面前，問他：「善良的老師，我該做什麼事才能承受永生？」 18 耶穌對他說：「你為什麼稱我是善良的？除了上帝一位之外，再沒有善良的。19 誠命你是知道的：『不可殺人；不可姦淫；不可偷盜；不可作假見證；不可虧負人；當孝敬父母。』」 20 他對耶穌說：「老師，這一切我從小都遵守了。」 21 耶穌看著他，就愛他，對他說：「你還缺少一件：去變賣你所有的，分給窮人，就必有財寶在天上；然後來跟從我。」 22 他聽見這話，臉就變了色，憂憂愁愁地走了，因為他的產業很多。 23 耶穌看了看周圍，對門徒說：「有錢財的人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 24 門徒對他的話非常驚奇。耶穌又對他們說：「孩子們，*要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25 駱駝穿過針眼比財主進上帝的國還容易呢！」 26 門徒就更為驚訝，彼此對問：「這樣，誰能得救呢？」 27 耶穌看著他們，說：「在人不能，在上帝卻不然，因為在上帝凡事都能。」 28 彼得就對他說：「看哪，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 29 耶穌說：「我實在告訴你們，凡為我和福音撇下房屋，或是兄弟、姊妹、父親、母親、兒女、田地，30 沒有不在今世得百倍的，就是房屋、兄弟、姊妹、母親、兒女、田地，並且要受迫害，在來世得永生。31 然而，有許多在前的，將要在後；在後的，將要在前。」

根據傳統猶太人的財富觀，錢財是上帝祝福人並與人同在的明證。例如：

凡敬畏耶和華、遵行他道的人有福了！你要吃勞碌得來的；你要享福，凡事順利。

（詩一一八 1~2）

耶和華所賜的福使人富足，並不加上憂慮。（箴言十 22）

這樣，從一個人擁有財富的多少，就能推測上帝喜悅他的程度。財富越多，從上帝而來的福氣就越大；財富越少，從上帝而來的福氣就越小。畢竟，貧窮不是福吧？你遇見兩個人，一個是富有上流人士，另一個是窮困低下階層，前者住半山區洋房，後者住深水步劏房，你應該不會向後者說：「上帝真的祝福你！」吧？耶穌的話：「有錢財的人進上帝的國是何等的難哪！」、「駱駝穿過針眼比財主進上帝的國還容易呢！」，就是這樣令門徒感到非常驚奇。

與昨天的小孩很不一樣，這個財主很擅長為自己打算。萬事盡在他的掌握之中，他彷彿已經得到一切，就連十誡裏人倫之間的誡命，他也從小都全都遵守了。他還未得到的只有一件：永生。可悲的是，原來他在今生擁有的財寶，竟成為了他積財寶在天上的攔阻。

彼得又再發言了。與前兩次（可八 32、九 5）不一樣，彼得似乎沒有再「亂講野」（亂講話），他代表門徒所說的話：「我們已經撇下一切跟從你了」，似乎亦為耶穌所接受。然而，耶穌亦沒有放棄教導門徒，校正他們對跟從祂的理解。耶穌提到兩個必經的流程：在今世得百倍，在來世得永生。這流程與財主理解的，有什麼不一樣呢？

其實，跟從耶穌的人在今世，因著認識神及參與教會，已經可以經驗得到百倍的回報。當然，我們不可以字面死板的形式去理解這回報，否則，難道我們要得到一百個母親嗎？但值得注意的是，在得著這種福氣的同時，信徒是會經驗迫害的。如此推論，信徒若拒絕為福音受迫害，就可能不能領受百倍的「房屋、兄弟、姊妹、母親、兒女、田地」。財主或許已經擁有地上各樣的財富，但那些不是耶穌正在講的那種。財主那

一種，縱使須經歷辛苦經營，卻不用為主受迫害。

思想：

1. 你地上有很多財富嗎？你認為它們是屬於哪一種的財富？為什麼？
2. 在你的信仰歷程裏，你可曾面對為了跟從主而受迫害，或者是吃虧？你有沒有因此得著百倍的祝福？

第 29 日

題目：門徒與我們也要一同去死嗎？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32~34

32 他們行路上耶路撒冷去。耶穌在前頭走，他們很驚訝，跟從的人也害怕。耶穌又叫十二使徒來，把自己將要遭遇的事告訴他們，33 說：「看哪，我們上耶路撒冷去，人子將被交給祭司長和文士；他們要定他死罪，又交給外邦人。34 他們要戲弄他，向他吐唾沫，鞭打他，殺害他；三天後，他要復活。」

馬可第一次提到目的地之所在：耶路撒冷。這是一條不容易走的路。首先，他們是在步行，不是坐轎子或人力車；第二，由耶利哥前往耶路撒冷的路途約為三十至四十公里（可十 46），行走時間可能要一至兩天。第三，他們是在走上坡路。耶路撒冷的海拔比耶利哥高一千米以上。若果你覺得由長洲碼頭步上建道神學院也算辛苦（相信不及海拔五十米），你可能不願與主一同步上耶路撒冷。

然而，比起大步走向預告中的死亡，以上的困難都微不足道了吧？這是耶穌第三次預告祂的死與復活（之前兩次：可八 31, 九 31）。耶穌在前頭走，門徒都在後面，感到既驚訝又害怕。原來耶穌是認真的，不是鬧著玩的。隨著耶路撒冷越來越近，門徒的腳步感到越來越重，因為他們正「反人性」地大步前往生命的極限：死亡。

人人都有一死，但人面向死亡的態度卻因人而異。無神論哲學家馬丁·海德格 (Martin Heidegger) 就認為，人是一個「向死的存有」(a being-towards-death)，死亡是每個「有限」(finite) 之人的最大可能 (one's own most possibility)，人要學習的就是果敢地 (resolute) 正視死亡。唯有這樣，人才能活出本真 (authenticity)，擁抱及接受人性的核心性情：「焦慮」(anxiety)。人應當坦然地關懷自己，正視自己快將不存在 (non-existent) 的未來，並為自己的過去 (what-has-been) 負責。當人這樣接受死亡正漸漸步近的事實，人就可以不用為死亡而擔心及感到焦慮了。

基督徒哲學家保羅·利科 (Paul Ricoeur) 不同意以上看法。利科認為，人在面對自己將不存在的威脅時，總會有一份內在渴望生存的盼望。因著這份渴望，人可以「穿越」死亡極限，接觸永恆 (eternity)，因為死亡對你我的意義，是在於你將它置身於什麼的故事 (narrative) 之中。這樣，人為何能再有力步上耶路撒冷呢？原來，唯有當我們將自己的故事，疊在耶穌受死及復活之上，我們才能重塑我們前往「耶路撒冷」的感覺，改造我們對過去、現在及未來的體會。

思想：

1. 我們可能以為信耶穌是一刻的事，但原來走往「耶路撒冷」，是個一生故事的改寫過程。你覺得自己與那「在前頭走」之耶穌的距離，是越來越遠，還是越來越近呢？為什麼？
2. 你在何時最感受得到死亡的靠近？那時的你什麼體會？你覺得那體會跟你與耶穌的關係有什麼相干嗎？

第 30 日

題目：走上十架路的態度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35-45

35 西庇太的兒子雅各和約翰進前來，對耶穌說：「老師，我們無論求你什麼，願你為我們做。」36 耶穌對他們說：「要我為你們做什麼？」37 他們對他說：「在你的榮耀裏，請賜我們一個坐在你右邊，一個坐在你左邊。」38 耶穌對他們說：「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什麼。我所喝的杯，你們能喝嗎？我所受的洗，你們能受嗎？」39 他們對他說：「我們能。」耶穌對他們說：「我所喝的杯，你們要喝；我所受的洗，你們也要受。40 可是坐在我的左右，不是我可以賜的，而是為誰預備就賜給誰。」41 其餘十個門徒聽見，就對雅各和約翰很生氣。42 耶穌叫了他們來，對他們說：「你們知道，外邦人有君王作主治理他們，有大臣操權管轄他們。43 但是在你們中間，不可這樣。你們中間誰願為大，就要作你們的用人；44 在你們中間誰願為首，就要作眾人的僕人。45 因為人子來，並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並且要捨命作多人的贖價。」

耶穌對死亡的預告，再次帶來門徒的費解、不安及爭執。在第一次的預告後（可八 31），彼得責備耶穌；在第二次的預告後（可九 30-32），門徒爭論誰為大。來到第三次，門徒（雅各和約翰）進一步為自己打算，爭奪將來榮耀耶穌之右邊及左邊的「寶座」。門徒這種一而再再而三的混亂，亦成為了馬可福音讀者必須繼續重塑自己靈程路的標記。

不難想像，能坐在一國君王的旁邊，是一件無比光榮的事。坐在國王右邊的人，可以說是一人之下、萬人之上，《舊約》就曾這樣形容這位置：「於是，拔示巴來到所羅門王那裏，要為亞多尼雅說話。王起來迎接，向她下拜，然後坐在自己的位上，又為王的母親設一座位，她就坐在王的右邊。」（王上二 19）

作為兩個曾與耶穌「登山」、見證上帝榮耀國度、目睹耶穌變像的人（可九 1-8），雅各和約翰似乎以為耶穌很快就會恢復大衛政權輝煌管治的時代。若然這是一個「手快有手慢無」的世界，雅各及約翰的行動的確是明智的，因為他們懂得為自己計劃及行動。然而，其他十位門徒對此就感到很生氣，他們的怒氣卻不是義怒。或許，他們與雅各及約翰一樣，同樣希望能坐在榮耀耶穌的左右邊，換言之，他們只是不認同雅各約翰「偷步」。至於他們的價值觀，他們其實是十分認同的。故此，耶穌的教導不是針對兩位，而是十二位。

值得注意的是，耶穌在此提到的「洗」（原文 βαπτισμα／βαπτίζω），不是保羅在羅馬書所說的「受洗歸入祂的死」（羅六 3-4），亦非約翰「悔改的洗」（可一 4），而是一種陷入艱難的隱喻，指向祂將要面對的死（參賽四十三 2, 詩六十九 1-2, 路十二 50）。類似的意思亦見於「杯」：「他說：『阿爸，父啊！在你凡事都能；求你將這杯撤去。然而，不是照我所願的，而是照你所願的。』（可十四 36）」

然而，耶穌卻沒有將門徒有否喝主的杯或受主的洗作為誰能坐於祂左右的「評分方案」（marking scheme）。我們走上十架路的態度，不是為了能成為統治別人的君王，亦不是為了能站於別人之上，而是成為別人的僕人。唯有在耶穌身上，我們找到這僕人典範。

思想：

1. 按照一般人的想法，什麼願景能成為人勇往直前、不逃避困難的動機？回想你過去

面對艱難的時候，什麼故事或想法最能給你動力？

2. 「不是照我所願的，而是照你所願」的態度，與雅各及約翰預約王位左右的態度，兩者形成什麼對比？你認為哪一種態度較吸引你？為什麼？

第 31 日

題目：我們都要向巴底買學習

作者：葉應霖

經文：可十 46~52

46 他們到了耶利哥。耶穌同門徒並許多人離開耶利哥的時候，有一個討飯的盲人，是底買的兒子巴底買，坐在路旁。47 他聽見是拿撒勒的耶穌，就喊了起來，說：「大衛之子耶穌啊，可憐我吧！」48 有許多人責備他，不許他作聲，他卻越發喊著：「大衛之子啊，可憐我吧！」49 耶穌就站住，說：「叫他過來。」他們就叫那盲人，對他說：「放心，起來！他在叫你啦。」50 盲人就丟下衣服，跳起來，走到耶穌那裏。51 耶穌回答他說：「你要我為你做什麼？」盲人對他說：「拉波尼，我要能看見。」52 耶穌對他說：「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盲人立刻看得見，就在路上跟隨耶穌。（可十 46~52）

5「看哪，日子將到，我要為大衛興起公義的苗裔；他必掌王權，行事有智慧，在地上施行公平和公義。這是耶和華說的。6 在他的日子，猶大必得救，以色列也安然居住。他的名必稱為‘耶和華—我們的義’。（耶廿三 5~6）

23 我必在他們之上立一牧人，就是我的僕人大衛，牧養它們；他必牧養他們，作他們的牧人。24 我—耶和華必作他們的上帝，我的僕人大衛要在他們中間作王。這是我—耶和華說的。（結卅四 23~24）

就如耶穌於「伯賽大」兩次按手醫好盲人的神蹟（可八 22~26），是隱喻門徒「屬靈眼睛」的漸漸開啟，以致彼得及後宣認耶穌就是基督（可八 27~30）；今天於「耶利哥」的盲人醫治神蹟，就是見證「路人甲」——那坐在路旁討飯的底買的兒子巴底買——看得出耶穌就是「大衛之子」。值得注意的是，這兩段經文正是馬可福音僅有的盲人醫治的神蹟。故此，我們可以視這兩次醫治神蹟為一個段落首尾呼應的序幕及結束。當門徒走過這段落，他們對耶穌的認識似乎多了，但他們是否已經準備好與耶穌步進耶路撒冷，迎見耶穌已多番預告的死亡？

諷刺的是，當耶穌走近聖城時，看出耶穌是「大衛之子」(ὁ υἱὸς Δαυὶδ) 身份的不是門徒，亦不是來自耶路撒冷的宗教領袖，而是一位於路旁討飯的乞丐。這是耶穌唯一一次在馬可福音被稱為「大衛之子」的經文。雖然它出現的次數不及在馬太福音的十一次，但這一次的意義卻是重大的。當耶穌走近耶路撒冷，祂的身份將會進一步的被揭示。以色列人一直引頸期盼的政權復興，難道就是透過這位耶穌去完成？然而，祂不是說祂要被交在人手裏、被殺害嗎？這怎麼可能？這樣，猶大怎能得救呢？祂怎麼可能成為王呢？

巴底買卻似乎沒有被這問題困擾。就在他的肉身眼睛未復元之前，他已經「看見」耶穌是「大衛之子」。在場的其他人或許不是盲人，但他們卻是真正的「盲人」。巴底買縱然面對這些「盲人」的責備及滅聲的威嚇，他仍然越發呼喊。他的「看見」使他最終能看見，因為他對耶穌有信心。因著這信心他得救了，並選擇了繼續跟隨耶穌。當財主因著地上的產業而最終憂憂愁愁地離開耶穌（可十 22），身無分文的巴底買卻興奮地選擇了跟隨耶穌。

思想：

1. 「大衛之子」將要來到祂的城了。代入門徒的視角，你覺得自己準備好了嗎？為什麼？
2. 窮人是否一定會對耶穌有信心？有錢的人是否一定會對耶穌沒有信心？這樣，在地上有產業與否，是否對一個人進天國沒有任何影響？
3. 你覺得自己更像巴底買還是財主？為什麼？你認為巴底買為何能夠堅持發聲？他有什麼特質，值得你向他學習？